

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
4,000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第八十七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會議資料

中華民國 115年5月

目 錄

頁次

第八十七次執行監督委員會議程	1
共同管理協調會報第八十六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說明及執行監督委員會第七十八次會議 結論辦理情形說明	2
附件一、115年1月至115年3月自動水質監測資料綜整分析	附件一-1
附件二、115年1月至115年3月環境監測暨車輛總量管制資料綜整分析	附件二-1
附件三、第八十七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	附件三-1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4,000
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第八十七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報告事項

(一) 共同管理協調會報第八十六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說明及執行監督委員會第七十八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說明(總顧問報告)

(二) 總顧問工作報告(總顧問報告)

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自動水質監測資料【附件一】

2. 115年1月至115年3月環境監測暨車輛總量管制資料綜整分析【附件二】

3.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報告【附件三】(本次會議數據更新至115年3月底)

三、討論事項

四、臨時動議

五、結論

六、散會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4,000
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共同管理協調會報第八十六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說明及
執行監督委員會第七十八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說明

議題	項次	會議結論	負責單位	辦理情形回報	解除列管
1.提報資料	1.1	請總顧問洽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土地集中管理-土地開發區之引導及限制-引導手冊編印」執行內容，確認今年度新北市觀光旅遊摺頁呈現規劃是否與去年有差異。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本局所屬新北市觀光旅遊摺頁係以旅遊資訊為主，本年度摺頁刻正辦理編修及印製配送作業，惟有關土地開發引導與限制、水源區保護宣導等內容，與旅遊資訊屬性不同，暫無納入，總表內容已更新。	
	1.2	請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確認「污染控制-點源污染收集-臺北水源特定區坪林區範圍」執行內容，確認「112-114年污水系統淨化槽及周邊附屬設施設置工程(北勢溪)及113年聚落式污水等工程」之完成數量。	水特分署	已確認完成數量為「共施作18座單一式淨化槽、4座合併式淨化槽及系統用戶接管44戶，總計將75戶未納戶污水納入處理」。	
	1.3	請總顧問調整「污染控制-其他-增設公共廁所」執行內容，修正為「115年1月10日清雲橋旁增設公廁，污水接至既有污水孔。」。	總顧問	已更新會議資料附件三共管會報總表「污染控制-其他-增設公共廁所」執行內容。	

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
4,000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第八十七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附件一

115年1月至115年3月

自動水質監測資料綜整分析

中華民國115年5月

1.1 共同管理協調會報文件審查意見表

針對115年1月至115年3月之自動水質監測月報內容，已由總顧問完成審查及監測單位回覆意見校核，確認監測單位已完成修正，提供予高公局酌參，相關內容如表1.1-1所示，本季彙整會議資料提送共管會審查，通過後方予定稿，而其中相關監測數據則會更新於共管會報網站，供民眾參考。

表1.1-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自動水質監測共同管理協調會報件審查意見表

主辦單位	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 北區養護工程分局		審查單位	跨界策略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逢甲大學
文件名稱	「114-115年坪林自動水質監測工作」 115年1月至115年3月自動監測水質 維護報告		收件紀錄	業於115年4月30日完成審查， 審查意見以電子郵件提供高公 局卓參，無審查修正意見。
監測單位	超技儀器有限公司		完成期限	115/04/30
審查意見 編號	參考文件、圖 說、號碼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1	115年1月至 115年3月月報	無意見。		---

1.2 委託概況

依據「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案」因應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審查要求，規劃設置自動水質監測站，共有9處，其中水庫水體測站3處及河川水體測站6處。並將自動測站監測的結果即時傳輸至雪山隧道北口機房監控網站內，以便隨時對水質狀況能充分掌握；如水質發生超出設定之管理值（惡化預警值及行動值等）時，能自動發生預警，並採行相關應變措施，進而對翡翠水庫水源之水質有效管理。正確規範監測區各水體水質品質自動監測系統，並有效蒐集環境資訊。本項工作係委託超技儀器有限公司辦理。

1.3 監測執行內容

如第1.2節所述，共設置9處自動水質監測站，其中河川水質部分設置有6處測站，分別位於北勢溪闊瀨思源橋、北勢溪坪林拱橋(坪林國中附近)、北勢溪水源橋(坪林污水廠附近)、鱸魚堀溪碧湖、鱸魚堀溪大林橋、金瓜寮溪仁里坂橋。而水庫水體部分設置有3處測站，分別位於黃榨皮寮、灣潭及永安。相關監測站名稱及項目、位置圖，如表1.3-1及圖1.3-1所示。而儀器及相關設備皆有定期維護保養及校正，如表1.3-2，以確保數據之穩定性。

表1.3-1 自動水質監測測站名稱及項目

水體		測站名稱	監測項目
河川水質	北勢溪	闊瀨思源橋測站、坪林拱橋測站、水源橋測站	TSI值、總磷、葉綠素a、透明度、氨氮、溶氧量、水溫、pH值、化學需氧量、總有機碳、油脂、懸浮固體物
	鱸魚堀溪	碧湖測站、大林橋測站	
	金瓜寮溪	金瓜寮溪測站	
庫區水質		黃榨皮寮測站、灣潭測站、永安測站	TSI值、總磷、葉綠素a、透明度、氨氮、溶氧量



圖1.3-1 自動水質監測測站位置圖

表1.3-2各測站網站運作情形及站房維護情形

測站名稱	站房一般維護執行	監測設備校正執行	取水管線	總磷、氨氮儲水槽	水箱水槽維護清潔	網站運作情形
閩瀨思源橋	01/05、01/19	01/08	每周清洗一次	每天一次	每週至少執行兩次 依實際情況增加次數	正常運作
	02/06、02/23	02/13				
	03/09、03/23	03/12				
坪林拱橋	01/05、01/19	01/27				
	02/06、02/23	02/26				
	03/09、03/23	03/19				
水源橋	01/05、01/19	01/02				
	02/06、02/23	02/05				
	03/09、03/23	03/13				
碧湖	01/05、01/19	01/13				
	02/06、02/23	02/12				
	03/09、03/23	03/10				
大林橋	01/05、01/19	01/14				
	02/06、02/23	02/11				
	03/09、03/23	03/09				
金瓜寮溪	01/05、01/19	01/07				
	02/06、02/23	02/09				
	03/09、03/23	03/18				
黃檗皮寮	01/05、01/19	01/06				
	02/06、02/23	02/03				
	03/09、03/23	03/17				
灣潭	01/05、01/19	01/21				
	02/06、02/23	02/23				
	03/09、03/23	03/25				
永安	01/05、01/19	01/20				
	02/06、02/23	02/24				
	03/09、03/23	03/24				

1.4各監測站數據扣除統計說明

依據執行監督委員會第44次會議委員意見：「自動水質監測數據有些異常之數據，建議檢討之後，若確定非水質之真實狀況，則可剔除」辦理，復依據「第56次及第57次執行監督委員會會議」中，委員意見及主席決議內容：「能立即排除異常狀況之數據，應排除異常統計」統計監測筆數，並參考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彙整監測數據篩選原則；依據「第59次執行監督委員會會議」決議調整部分文字敘述，另增列因應處理措施及系統對照狀態碼，如表1.4-1、表1.4-2所示。

表1.4-1監測數據篩選原則及因應處理措施

項目	因素及內容	因應處理措施
設備	<p>維護、校正、查核、故障等操作之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月執行儀器校正期間。 2. 取樣系統每日進行基本維護及清潔。 3. 電力設施、取樣系統、分析儀器設備等硬體設備(電源設備、機電設備系統、弱電設備系統、抽水馬達、控制盤、取水槽等)之維護、故障及耗材更換。 4. 資訊設備、不斷電設備等儀器設備維護、故障及材料更換。 5. 查核期間。 	巡檢人員記錄各水質監測數值、工作摘要、重要事件處理報告及設備維護巡檢記錄等記錄狀況。
氣候	<p>降雨、風災、豐/枯水期、水位變化、山洪暴發等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受水質內異物遮蔽或阻塞(樹葉枯枝、藻類、泥沙、魚/蝦類屍體...等)，致使取樣系統毀損、管線移位、擱淺、破裂、沖毀或掩埋等情形，將剔除數據之統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測站儀器正常運作。 2. 執行水路管線/水槽清洗。 3. 取水系統反沖洗等維護。 4. 檢查儀器設備是否故障。
天然因素	<p>火災、地震等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受水質內異物遮蔽或阻塞(樹葉枯枝、藻類、泥沙、魚/蝦類屍體...等)，致使取樣系統毀損、管線移位、擱淺、破裂、沖毀或掩埋等情形，將剔除數據之統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執行標準品比對/校正。 6. 必要時進行現場採樣。 7. 若有颱風、豪(大)雨等特殊狀況，人員需視現場實際天候、水文狀況，經回報核可後回收現場監測設備，避免設備流失損壞。
污染	<p>突發性污染事件如因工程或施工等或其他事件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受水質內異物遮蔽或阻塞(樹葉枯枝、藻類、泥沙、魚/蝦類屍體...等)，致使取樣系統毀損、管線移位、擱淺、破裂、沖毀或掩埋等情形，將剔除數據之統計。</p>	<p>※於異常發生日起72小時內恢復正常，並於排除狀況後通報北分局。 ※超過規定時間應於3日內(異常發生日起)先提出充分合理說明，含維修期間提出之替代方案及因應對策，並經北分局同意。倘於7日內仍無法修護，則應於修護期間委託檢驗測定機構進行人工採樣檢測。</p>
其他	<p>停電、跳電等或其他不可歸責因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山區常見的停電主因： 電線線路受潮、鳥獸碰觸設備、高壓導線造成短路或動物的啃蝕或入侵等導致停電、跳電。 2. 其他非人為操作疏失之情形。 	

備註：符合本表原則之監測數據，於數據統計上予以扣除，並不列入水質監測異常/警報統計筆數內。

表1.4-2 監測數據篩選原則及對照狀態碼

項目	因素	內容	狀態碼
一、設備	維護、校正、查核、故障等操作之情形	1.每月執行儀器校正期間。	20
		2.取樣系統每日進行基本維護及清潔。	21
		3.電力設施、取樣系統、分析儀器設備等硬體設備(電源設備、機電設備系統、弱電設備系統、抽水馬達、控制盤、取水槽等)之維護、故障及耗材更換。	22
		4.資訊設備、不斷電設備等儀器設備維護、故障及材料更換。	23
		5.查核期間。	24
二、氣候	降雨、風災、豐/枯水期、水位變化、山洪暴發	因氣候因素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受水質內異物遮蔽或阻塞(樹葉枯枝、藻類、泥沙、魚/蝦類屍體...等)， 致使取樣系統毀損、管線移位、攔淺、破裂、沖毀或掩埋等情形，將剔除數據之統計。	30
三、天然因素	火災、地震...等	因天然因素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受水質內異物遮蔽或阻塞(樹葉枯枝、藻類、泥沙、魚/蝦類屍體...等)， 致使取樣系統毀損、管線移位、攔淺、破裂、沖毀或掩埋等情形，將剔除數據之統計。	40
四、污染	突發性污染事件	因工程或施工等或其他事件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受水質內異物遮蔽或阻塞(樹葉枯枝、藻類、泥沙、魚/蝦類屍體...等)， 致使取樣系統毀損、管線移位、攔淺、破裂、沖毀或掩埋等情形，將剔除數據之統計。	50
五、其他	停電、跳電等或其他不可歸責因素	1.山區常見的停電主因：電線線路受潮、鳥獸碰觸設備、高壓導線造成短路或動物的啃蝕或入侵等導致停電、跳電。	60
		2.其他非人為操作疏失之情形。	61

根據表1.4-1篩選原則，除儀器/設備本身故障外，本計畫執行期間因環境因素及環境條件，直接或間接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電力設施、取樣系統、分析儀器設備等硬體設備)發生或造成取水困難、異物阻塞、泥沙沾附...等非儀器/設備本身異常造成無效或遺失數據情形，依設備、氣候、天然因素、污染及其他等項目原則篩選，符合前述篩選項目之監測數據於統計上予以扣除，但不列入水質監測異常/警報統計筆數內，另保留原始數據予委託單位備查。

此外，若監測數據篩選原則因素未造成儀器/設備異常致使數據之無效或遺失情形，則該監測數據不予扣除並列入統計。(另在111年10月起定義扣除原因狀態碼，俾利統計)。

而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監測站之監測數據扣除因素除儀器校正及設備檢修外，主要以台電停電造成跳電情形，整體停電時間最短未超過2小時，最長則未超過14小時，後即恢復正常，相關說明如表1.4-3至表1.4-5所示。

表1.4-3 115年1月各監測站之監測數據扣除說明

測站	項次	日期	時間(時)	項目/扣除時數								狀況碼
				CTSI	總磷	氨氮	溶氧量	透明度	葉綠素-a	總有機碳	懸浮固體物	
01闊瀨思源橋站	1	1/8	09-10	2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1/20	22-23	0	0	0	0	0	0	2	0	22(設備檢修)管線脫落重新連接，並更新部分零件。
	3	1/21	00-09	0	0	0	0	0	0	10	0	
	合計				2	2	2	2	2	2	14	2
02坪林拱橋站	1	1/27	09-10	2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2	
03水源橋站	1	1/2	09-11	3	3	3	3	3	3	3	3	20(儀器校正)
	2	1/22	11-23	13	13	0	0	0	0	0	0	22(設備檢修)偵測讀值出現異常，維護人員進行檢修及維護後恢復正常。
	3	1/23	00-08	9	9	0	0	0	0	0	0	
	合計				25	25	3	3	3	3	3	3
04碧湖站	1	1/13	09-10	2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1/15	18-19	2	2	2	2	2	2	2	2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跳電兩小時後恢復正常，維護人員後續確認機台無異常。
	3	1/16	08	1	1	1	1	1	1	1	1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跳電一小時後恢復正常，維護人員後續確認機台無異常。
	合計				5	5	5	5	5	5	5	5
05大林橋站	1	1/14	09-10	2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2	
06金瓜寮溪站	1	1/7	10-11	2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1/9	09-13	0	0	5	0	0	0	0	0	22(設備檢修)偵測讀值出現異常，維護人員進行檢修及維護後恢復正常。
	合計				2	2	7	2	2	2	2	2
07黃檨皮寮站	1	1/6	10-11	2	2	2	2	2	2	-	-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	-
08灣潭站	1	1/21	09-10	2	2	2	2	2	2	-	-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	-

註:1.卡爾森指標 (CTSI) 係以水中的透明度 (SD)、葉綠素-a (Chl-a) 及總磷 (TP) 等三項水質參數之濃度值進行計算。若總磷、透明度及葉綠素-a 無法正確量測取得數據，則無法求得卡爾森指標 (CTSI 值)。

2.表格中無監測項之空格，以「-」表示。

表1.4-4 115年2月各監測站之監測數據扣除說明

測站	項次	日期	時間(時)	項目/扣除時數							狀況碼
				CTSI	總磷	氨氮	溶氧量	透明度	葉綠素-a	懸浮固體物	20:儀器校正 30:氣候因素 40:天然因素 50:污染因素 60:其他因素
01闊瀨思源橋站	1	2/13	09-10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2	
02坪林拱橋站	1	2/26	09-10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2	
03水源橋站	1	2/5	09-10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2	
04碧湖站	1	2/12	09-10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2/4	10-15	6	6	6	6	6	6	6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停電原因:台電因辦理高壓線路工程。
	3	2/19	07-08	2	2	2	2	2	2	2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跳電兩小時後恢復正常,巡檢人員確認設備儀器無異常情形。
	合計			10	10	10	10	10	10	10	
05大林橋站	1	2/11	09-10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2/4	09-23	15	15	15	15	15	15	15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停電原因:台電因辦理高壓線路工程。
	3	2/5	00-11	12	12	12	12	12	12	12	
	合計			29	29	29	29	29	29	29	
06金瓜寮溪站	1	2/9	10-11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2/4	10-23	14	14	14	14	14	14	14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停電原因:台電因辦理高壓線路工程。
	3	2/5	00-11	12	12	12	12	12	12	12	
	合計			28	28	28	28	28	28	28	
07黃榨皮寮站	1	2/3	10-11	2	2	2	2	2	2	-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	
08灣潭站	1	2/23	9-10	2	2	2	2	2	2	-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	
09永安站	1	2/24	9-10	2	2	2	2	2	2	-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	

註:

1.卡爾森指標 (CTSI) 係以水中的透明度 (SD)、葉綠素-a (Chl-a) 及總磷 (TP) 等三項水質參數之濃度值進行計算。若總磷、透明度及葉綠素-a 無法正確量測取得數據, 則無法求得卡爾森指標 (CTSI 值)。

2.表格中無監測項之空格, 以「-」表示。

表1.4-5 115年3月各監測站之監測數據扣除說明

測站	項次	日期	時間(時)	項目/扣除時數							狀況碼
				CTSI	總磷	氨氮	溶氧量	透明度	葉綠素-a	懸浮固體物	
01闊瀨思源橋站	1	3/12	09-10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3/25	01	1	1	1	1	1	1	1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跳電一小時後恢復正常
	合計				3	3	3	3	3	3	
02坪林拱橋站	1	3/19	09-10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03水源橋站	1	3/13	09-12	4	4	4	4	4	4	4	20(儀器校正)
	2	3/30	10	1	1	1	1	1	1	1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跳電一小時後恢復正常
	合計				5	5	5	5	5	5	
04碧湖站	1	3/10	10-11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05大林橋站	1	3/9	10-11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2	3/8	08-23	16	16	16	16	16	16	16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維護人員立即申報停電查修。
	3	3/9	00-09	10	10	10	10	10	10	10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跳電兩小時後恢復正常
	4	3/18	10-11	2	2	2	2	2	2	2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跳電兩小時後恢復正常
	合計				30	30	30	30	30	30	30
06金瓜寮溪站	1	3/18	10-11	2	2	2	2	2	2	2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07黃櫨皮寮站	1	3/17	09-10	2	2	2	2	2	2	-	20(儀器校正)
	2	3/2	14-23	10	10	10	10	10	10	-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維護人員立即申報停電查修。
	3	3/3	00-08	9	9	9	9	9	9	-	60(其他因素)台電停電 維護人員立即申報停電查修。
	合計				21	21	21	21	21	21	-
08灣潭站	1	3/25	09-10	2	2	2	2	2	2	-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
09永安站	1	3/24	09-10	2	2	2	2	2	2	-	20(儀器校正)
	合計				2	2	2	2	2	2	-

註：

1.卡爾森指標 (CTSI) 係以水中的透明度 (SD)、葉綠素-a (Chl-a) 及總磷 (TP) 等三項水質參數之濃度值進行計算。若總磷、透明度及葉綠素-a無法正確量測取得數據, 則無法求得卡爾森指標 (CTSI 值)。

2.表格中無監測項之空格, 以「-」表示。

1.5水質監測異常警報統計說明

本計畫水質監測系統設定之「惡化預警值」及「惡化行動值」項目為：CTSI 值、總磷、氨氮、溶氧量。其中卡爾森指標(CTSI)係以水中的透明度(SD)、葉綠素-a(Chl-a)及總磷(TP)等三項水質參數之濃度值進行計算。若總磷、透明度及葉綠素-a無法正確量測取得數據，則無法求得卡爾森指標 (CTSI 值)。

延續1.4節所述之篩選原則說明，除儀器/設備本身故障外，本計畫執行期間因環境因素及環境條件，直接或間接導致水質自動監測設施(電力設施、取樣系統、分析儀器設備等硬體設備)發生或造成取水困難、異物阻塞、泥沙沾附...等非儀器/設備本身異常所造成無效或遺失數據情形，依表1.4-1原則篩選，保留原始數據，但不列入水質監測異常/警報統計筆數內。此外，若監測數據篩選原則因素未造成儀器/設備異常致使數據之無效或遺失情形，將不剔除數據。

因坪林位於山區，終年平均濕度都高於相對濕度80%，甚至95%。電力設備較容易絕緣老化，且山區常有小動物的啃蝕或入侵等無法提前預防之情況，故本案人員每日巡檢各監測站，執行設備運轉巡視及檢查，於巡檢時或由監控系統得知設備操作異常狀況發生，將進行操作異常排除等相關作業。

根據表1.5-1至表1.5-3得知，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監測站之惡化預警/行動發生次數及比例統計，僅前者之氨氮分別於2月及3月各發生次數10次、16次(0.17%、0.24%)，推測受泥沙和異物進入水體，造成感測器表面受到遮蔽或阻塞、沾染等原因影響，餘監測項目皆未達惡化預警/行動值，整體而言各測站達惡化預警值之次數僅佔當月總監測筆數之1%以下後續仍將持續監測及觀察其變化情形。

表1.5-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監測站之惡化預警發生次數及比例統計

警報項目		CTSI值			總磷			氨氮			溶氧量		
惡化預警值條件		單一事件			單一事件			單一事件			單一事件		
		>46			>40µg/L			>0.10mg/L			<7.0mg/L		
月份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01闊瀨思源橋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0	6	0	0	0
	監測筆數	742	670	741	742	670	741	742	670	741	742	670	741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1%	0.00%	0.00%	0.00%
02坪林拱橋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監測筆數	742	670	742	742	670	742	742	670	742	742	670	742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水源橋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監測筆數	719	670	739	719	670	739	741	670	739	741	670	739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碧湖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監測筆數	739	662	742	739	662	742	739	662	742	739	662	742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3%	0.00%	0.00%	0.00%
05大林橋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監測筆數	742	643	714	742	643	714	742	643	714	742	643	714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金瓜寮溪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監測筆數	742	644	742	742	644	742	742	644	742	742	644	742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6%	0.00%	0.00%	0.00%	0.00%
07黃榨皮寮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9	8	0	0	0
	監測筆數	742	670	723	742	670	723	742	670	723	742	670	723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4%	1.11%	0.00%	0.00%	0.00%
08灣潭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監測筆數	742	670	742	742	670	742	742	670	742	742	670	742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永安站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監測筆數	741	670	742	741	670	742	741	670	742	741	670	742
比例 ^a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3%	0.00%	0.00%	0.00%
總計	超限筆數	0	0	0	0	0	0	0	10	16	0	0	0
	監測筆數	6651	5969	6627	6651	5969	6627	6668	5969	6627	6673	5969	6627
比例 ^b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7%	0.24%	0.00%	0.00%	0.00%

註：

1. 惡化預警值：當自動監測站量測之水質，任一項監測數值超出預警值時，即刻啟動警訊功能，由坪林拱橋監控中心駐點人員進行密集監控。
2. 監測筆數：係指當月之日數×24小時總計，並扣除不可抗力之無效及遺失數據時間之紀錄值。
3. 計算方式為1小時為1筆；測站各項目超限比例^a=超限筆數/監測筆數；總計各項目超限比例^b=總超限筆數/總監測筆數。

表1.5-2 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監測站之惡化行動發生次數統計

警報項目		CTSI值			總磷			氨氮			溶氧量		
惡化行動值條件		>50			>50µg/L			>0.20mg/L			<6.5mg/L		
月份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闊瀨思源橋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坪林拱橋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水源橋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碧湖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大林橋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金瓜寮溪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黃榨皮寮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灣潭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永安站	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最短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最長惡化持續時間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註：

1. 惡化行動值：任一項監測數值，超過惡化行動值並持續36小時以上時，將檢討並研擬適當因應對策。
2. 計算方式為連續發生時段為1次(以發生次數計算)。

表1.5-3 115年1月至115年3月水質監測異常警報統計說明

預警項目		CTSI 值	總磷	氨氮	溶氧量	其他條件
惡化預警值		大於 46	大於 40 μ g/L	大於 0.10mg/L	小於 7.0mg/L	單一事件
惡化行動值		大於 50	大於 50 μ g/L	大於 0.20 mg/L	小於 6.5 mg/L	持續 36 小時
監測位置	日期	時間(時)	項目	事件(次數)		狀況說明
				預警值	行動值	
闊瀨思源橋站	3月3日	09-11	氨氮/NH ₃ -N	3	0	當日雨量:12.5mm
	3月4日	01	氨氮/NH ₃ -N	1	0	山區降雨可能導致泥沙和異物進入水體，造成感測器表面受到遮蔽或阻塞，巡檢人員當日針對感測器進行清潔作業。 當日雨量:12.5mm
	3月4日	04-05	氨氮/NH ₃ -N	2	0	
	合計			6	0	
坪林拱橋站	-	-	-	0	0	-
	合計			0	0	
水源橋站	-	-	-	0	0	-
	合計			0	0	
碧湖站	3月27日	23	氨氮/NH ₃ -N	1	0	山區降雨可能導致泥沙和異物進入水體，造成感測器表面受到遮蔽或阻塞，巡檢人員當日針對感測器進行清潔作業。 當日雨量:9.5mm
	合計			1	0	
大林橋站	-	-	-	0	0	-
	合計			0	0	
金瓜寮溪站	2月20日	23	氨氮/NH ₃ -N	1	0	發生時段為夜間且一小時後恢復正常，推測為儀器自動取樣受到水中懸浮物質（如泥沙、藻類、微生物等）沾附所致。
	合計			1	0	
黃檗皮寮站	2月27日	01-09	氨氮/NH ₃ -N	9	0	受到降雨影響，推測為河川水質受擾動，儀器自動水質儀器可能含有泥質等異物致氨氮讀值偏高，巡檢人員清潔取水系統及水槽等，儀器恢復器正常運作。 降雨量:8.5mm
	3月9日	20-23	氨氮/NH ₃ -N	4	0	山區降雨可能導致泥沙和異物進入水體，造成感測器表面受到遮蔽或阻塞，巡檢人員當日針對感測器進行清潔作業。 當日雨量:12.5mm
	3月27日	00-02	氨氮/NH ₃ -N	3	0	山區降雨可能導致泥沙和異物進入水體，造成感測器表面受到遮蔽或
	3月27日	06	氨氮/NH ₃ -N	1	0	

						阻塞，巡檢人員當日針對感測器進行清潔作業。 當日雨量:9.5mm
	合計			17	0	
灣潭站	-	-	-	0	0	-
	合計			0	0	
永安站	3月5日	03	氨氮/NH ₃ -N	1	0	泥沙和異物進入水體，造成感測器表面受到遮蔽或阻塞，巡檢人員當日針對感測器進行清潔作業。
	合計			1	0	

註:

- 1.量測反應值氨氮推測為河川水質受擾動，儀器自動樣品含有泥質等異物致氨氮讀值偏高，檢知器自動清理機程序作業後正常，後續巡檢人員清潔取水系統及水槽等，儀器恢復器正常運作。
- 2.表格中無發生異常警報之空格，以「-」表示。

1.6各監測項數值分析

根據1.4節說明，將不可抗力之無效及遺失數據時間加以扣除後，其餘監測數值皆為有效監測紀錄數據。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測站監測項之每日自動水質監測成果變化情形如圖1.6-1至圖1.6-3所示(累積降水量約101.0mm、48.5mm、87.0mm)，各項監測項之月平均值則如表1.6-1至表1.6-3，整體而言，115年1~3月水質監測項目無異常狀況發生。以下摘錄說明。

1. CTSI

CTSI值係由總磷、透明度及葉綠素-a計算而得，觀察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測站之每日數值變化介於29~44間，水體水質為貧養至普養狀態，顯示於河川測站及水庫測站整體變動差異皆低於2以下，未超過警戒限值46，為穩定狀態。

2. 總磷

觀察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測站之每日總磷監測值介於3.91~24.97 $\mu\text{g/L}$ ，整體變動差異皆低於4 $\mu\text{g/L}$ 以下，遇降雨日雖有增加情形，但本季尚未出現惡化預警/行動情形，顯示河川測站或水庫測站呈現水質穩定狀態。

3. 氨氮

115年1月至115年3月本計畫水體之每日氨氮值皆介於0.03~0.09 mg/L 間，遇降雨日雖出現微幅增加，但僅部分時間出現達惡化預警值情形，但持續時間多介於1~3小時便逐漸降回穩定值，未有持續惡化情形。觀察得知在集水區上游或下游段甚至於庫區內，其數據間差異並不顯著，皆低於0.01 mg/L以下，屬於穩定趨勢。

4. 溶氧量

115年1月至115年3月本計畫水體之每日溶氧量介於7.1 mg/L~10.6 mg/L，期間遇降雨日因水溫降低而有微幅增加情形，本季未出現惡化預警/行動情形，整體各測站監測數據變動幅度皆低於1 mg/L，呈現變化穩定，後續仍將密切觀察其變化情形。

5. 懸浮固體物、透明度

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測站之懸浮固體物濃度皆低於22.5 mg/L，而透明度則皆低於3.5M，結合雨量分析得知，此二測項易受到降雨及水體中泥沙擾動等因素所影響，尤於降雨期間，而於本季因降雨量較低，故整體變動幅度皆低於1 mg/L。

6. 酸鹼度

可觀察到115年1月至115年3月之 9 個測站水體酸鹼度值皆介於6.6~7.9 間，為中性偏鹼，整體數值差異皆低於0.5，呈現穩定狀態，較無增減之情形。

7. 化學需氧量、總有機碳

水體中化學需氧量升高，代表有機物濃度相對增加，可視為有機污染加劇的指標。115年1月至115年3月各測站化學需氧量及總有機碳分別介於於1.95~10.49 mg/L、0.39~1.89 mg/L。遇降雨沖刷引起微幅上升外，整體而言兩測項數據變動皆低於0.5 mg/L，將持續監測及觀察其變化情形。

8. 其他監測項

包含葉綠素-a及油脂，在水體中皆屬含量低且變動幅度小之測項，較不易受到如降雨等氣候因素影響。115年1~3月數據最高值分別為0.61 μ g/L及0.75mg/L，各測站數據皆未出現異常高峰情形，呈現穩定趨勢，與歷年趨勢相符，將持續監測及觀察其變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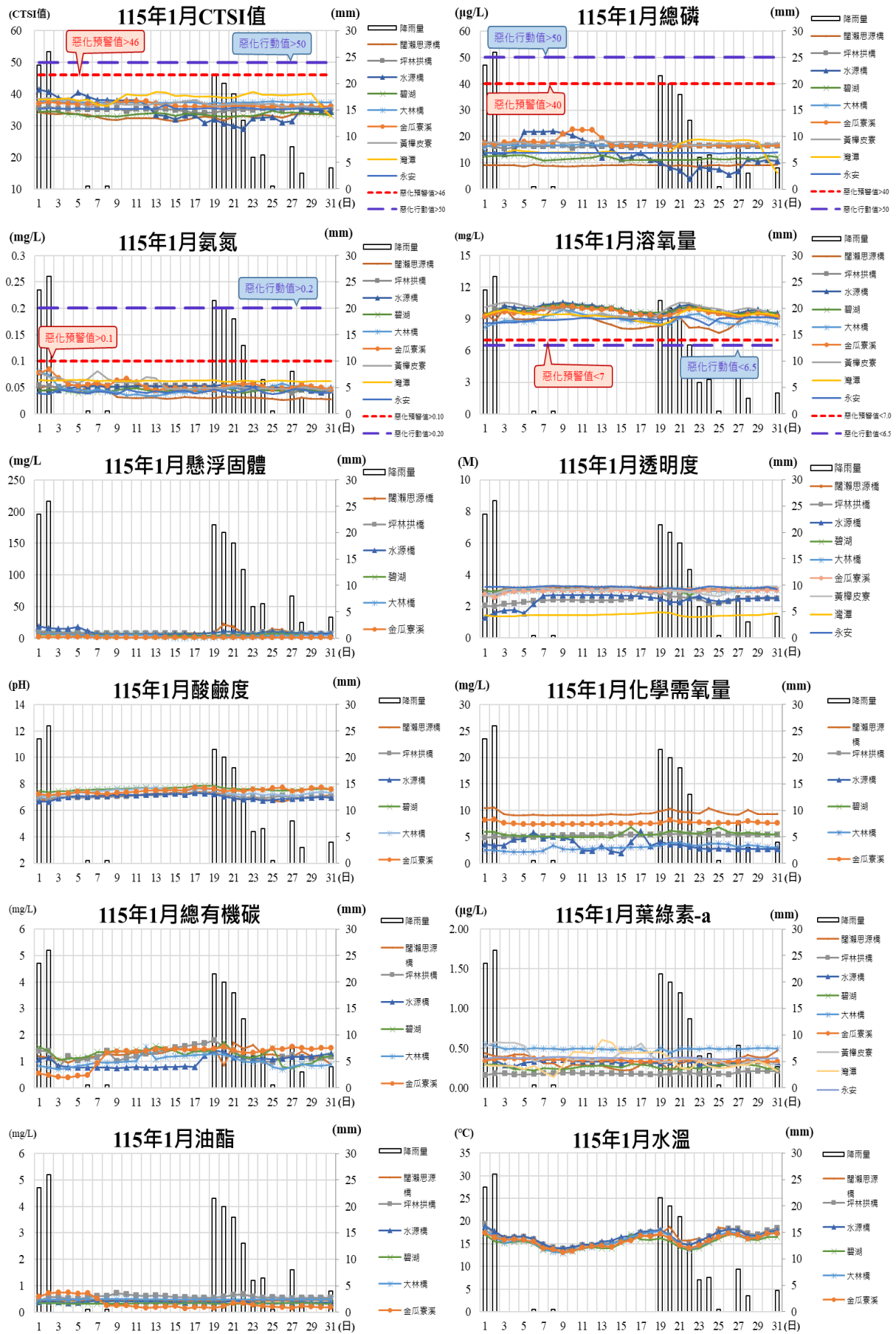


圖1.6-1 115年1月每日自動水質監測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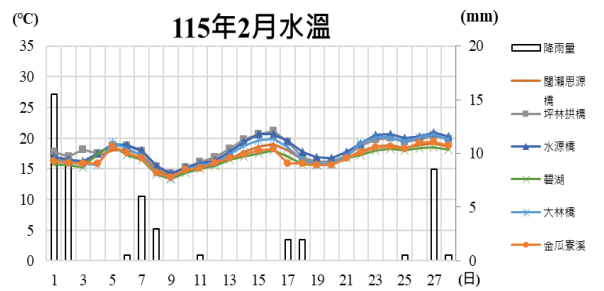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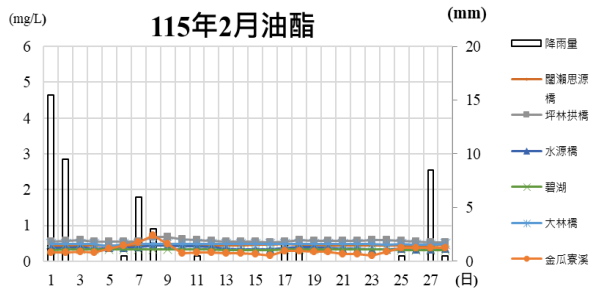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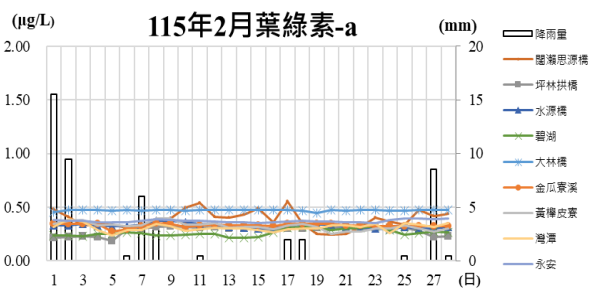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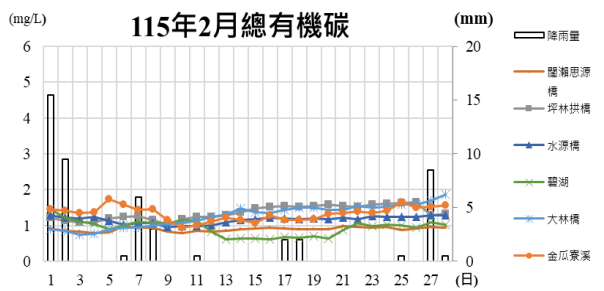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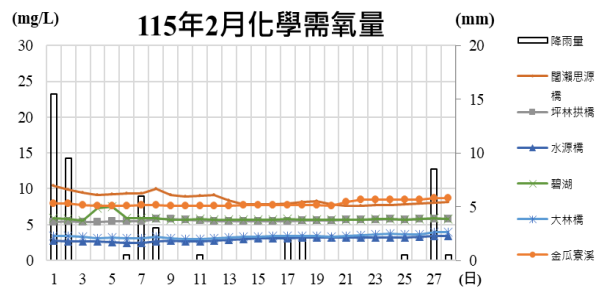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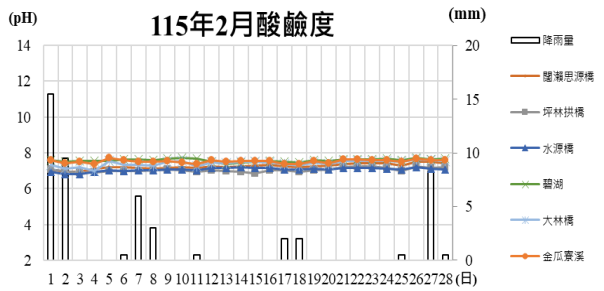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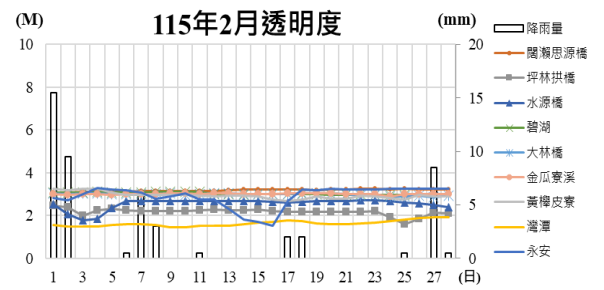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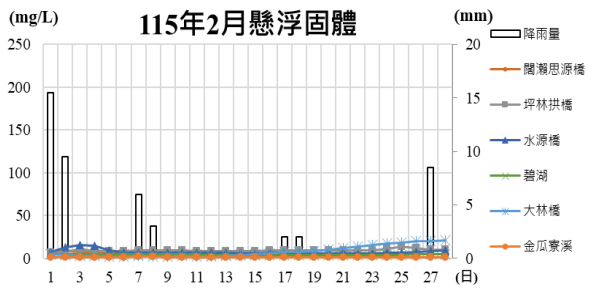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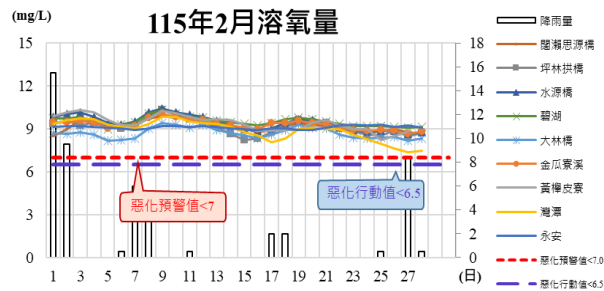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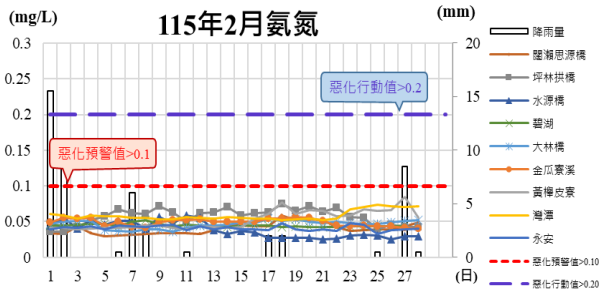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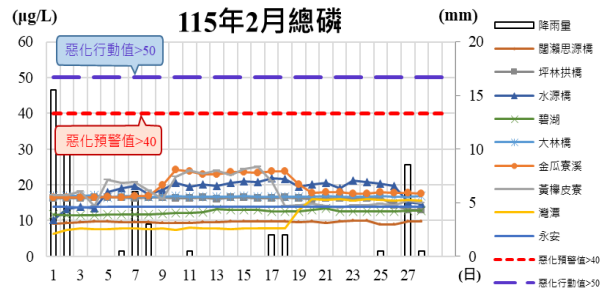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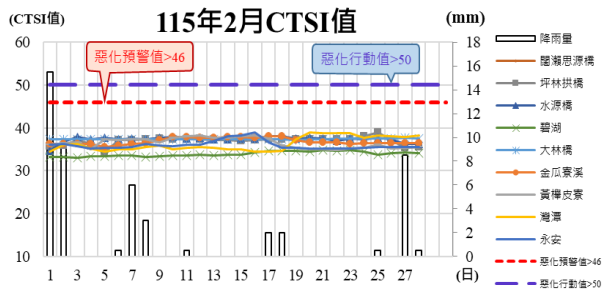


圖1.6-2 115年2月每日自動水質監測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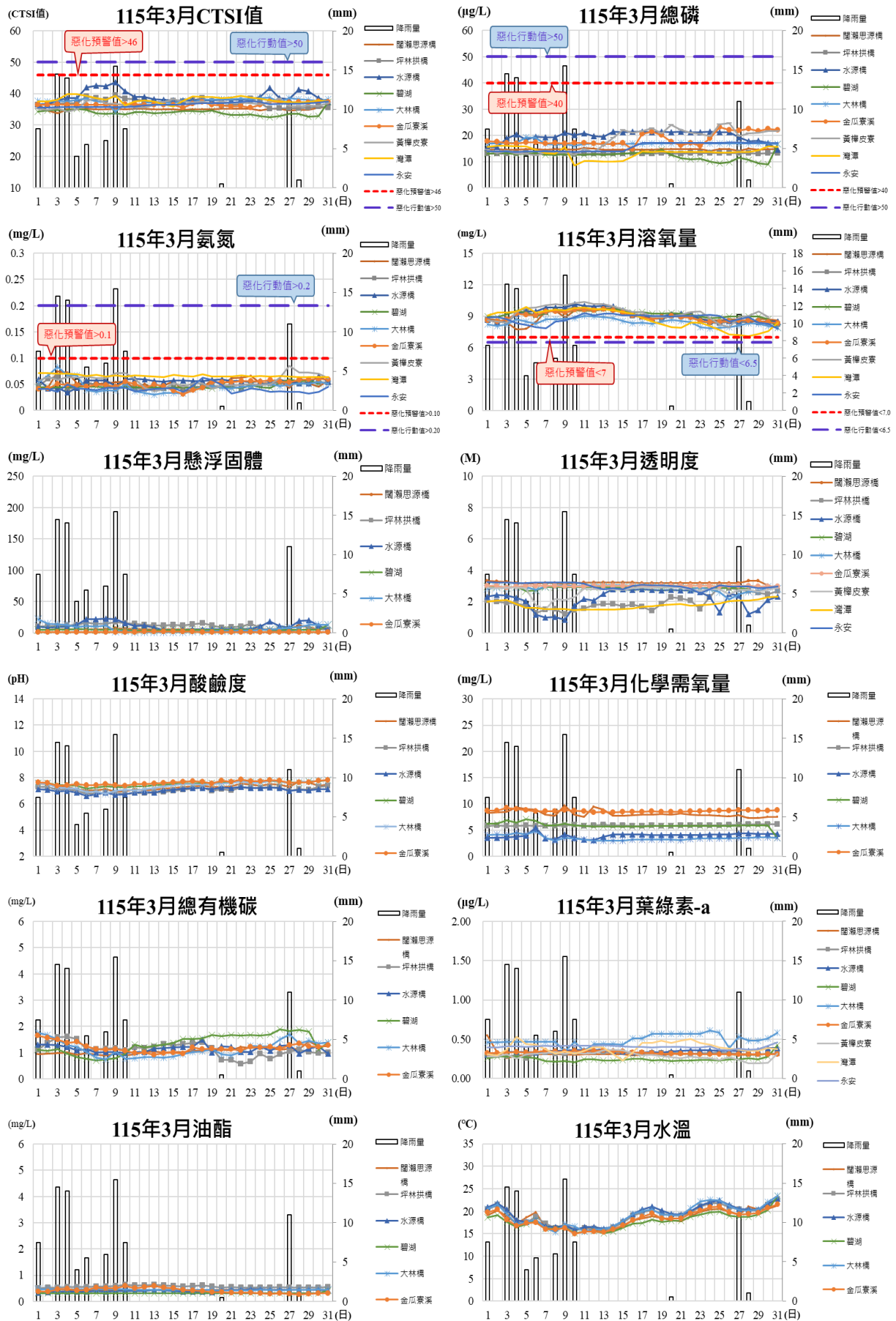


圖1.6-3 115年3月每日自動水質監測成果

表1.6-1 115年1月河川及水庫測站各監測項月平均值

項目(月平均值)		闊瀨 思源橋	坪林 拱橋	水源橋	碧湖	大林橋	金瓜寮溪	黃檗皮寮	灣潭	永安
1	TSI值	32.891	35.141	34.924	33.608	37.383	36.563	36.868	38.831	35.415
2	懸浮固體物 mg/L	8.916	7.398	9.074	4.935	3.991	1.309	-	-	-
3	總磷 μg/L	8.994	16.257	13.059	11.670	16.763	17.612	17.469	14.889	13.762
4	葉綠素 μg/L	0.329	0.182	0.325	0.263	0.490	0.344	0.392	0.333	0.374
5	透明度 m	3.132	2.421	2.392	3.049	3.018	2.969	3.025	1.457	3.202
6	氨氮 mg/L	0.035	0.049	0.050	0.044	0.047	0.054	0.056	0.062	0.042
7	溶氧量 mg/L	8.847	9.697	9.915	9.836	8.940	9.617	9.798	9.359	8.942
8	水溫 ℃	16.185	16.318	16.428	15.182	15.722	15.562	-	-	-
9	酸鹼度 -	7.056	7.068	7.025	7.609	7.373	7.471	-	-	-
10	化學需氧量 mg/L	9.448	5.271	3.501	5.535	2.995	7.615	-	-	-
11	總有機碳 mg/L	1.264	1.261	0.993	1.268	0.994	1.233	-	-	-
12	油脂 mg/L	0.441	0.576	0.383	0.331	0.483	0.324	-	-	-

註:表格中無監測項之空格,均以「-」進行表示。

表1.6-2 115年2月河川及水庫測站各監測項月平均值

項目(月平均值)		闊瀨 思源橋	坪林 拱橋	水源橋	碧湖	大林橋	金瓜寮溪	黃檗皮寮	灣潭	永安
1	TSI值	33.57	36.97	37.32	33.92	37.39	36.86	36.48	36.26	35.96
2	懸浮固體物 mg/L	5.85	9.45	7.60	4.49	8.08	1.62	-	-	-
3	總磷 μg/L	9.52	15.99	18.53	12.34	16.74	19.40	18.15	10.43	13.81
4	葉綠素 μg/L	0.38	0.28	0.33	0.26	0.47	0.33	0.32	0.31	0.37
5	透明度 m	3.18	2.18	2.55	3.03	2.99	3.01	2.94	1.64	2.90
6	氨氮 mg/L	0.04	0.06	0.04	0.04	0.05	0.05	0.05	0.06	0.04
7	溶氧量 mg/L	9.19	9.16	9.45	9.52	8.71	9.29	9.41	8.90	9.11
8	水溫 ℃	17.09	18.10	18.18	16.62	17.58	16.82	-	-	-
9	酸鹼度 -	7.25	7.05	7.07	7.58	7.43	7.53	-	-	-
10	化學需氧量 mg/L	8.56	5.57	2.94	5.86	3.36	7.92	-	-	-
11	總有機碳 mg/L	0.90	1.36	1.16	0.93	1.27	1.33	-	-	-
12	油脂 mg/L	0.45	0.57	0.37	0.32	0.48	0.30	-	-	-

註:表格中無監測項之空格,均以「-」進行表示。

表1.6-3 115年3月河川及水庫測站各監測項月平均值

項目(月平均值)		闊瀨 思源橋	坪林 拱橋	水源橋	碧湖	大林橋	金瓜寮溪	黃檗皮寮	灣潭	永安
1	TSI值	35.034	37.076	39.049	33.914	37.626	36.588	36.605	38.066	36.467
2	懸浮固體物 mg/L	6.268	11.018	11.266	5.186	6.979	1.648	-	-	-
3	總磷 $\mu\text{g/L}$	14.644	13.098	19.697	12.260	16.981	18.551	18.285	13.454	15.511
4	葉綠素 $\mu\text{g/L}$	0.315	0.318	0.349	0.250	0.492	0.327	0.290	0.389	0.405
5	透明度 m	3.192	1.983	2.156	2.897	2.873	2.989	2.674	1.785	3.018
6	氨氮 mg/L	0.052	0.048	0.055	0.046	0.047	0.050	0.057	0.066	0.041
7	溶氧量 mg/L	8.932	8.985	9.158	9.204	8.423	8.980	9.352	8.759	8.783
8	水溫 $^{\circ}\text{C}$	18.394	19.044	19.314	17.813	19.152	18.245	-	-	-
9	酸鹼度 -	7.291	7.054	7.027	7.524	7.400	7.609	-	-	-
10	化學需氧量 mg/L	8.108	5.888	3.959	5.893	3.490	8.660	-	-	-
11	總有機碳 mg/L	1.066	1.122	1.146	1.342	1.141	1.193	-	-	-
12	油脂 mg/L	0.447	0.559	0.406	0.314	0.447	0.408	-	-	-

註: 表格中無監測項之空格, 均以「-」進行表示。

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
4,000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第八十七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附件二

115年1月至115年3月

環境監測暨車輛總量管制資料綜整分析

中華民國115年5月

2.1 共同管理協調會報文件審查

針對115年1月至115年3月之環境監測月報內容，已由總顧問完成審查及監測單位回覆意見校核，提供予高公局酌參，相關內容如表2.1-1所示，依據修正後內容彙整會議資料提送共管會審查，通過後方予定稿，而其中相關監測數據則會更新於共管會報網站，供民眾參考。

表2.1-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環境監測共同管理協調會報件審查意見表

主辦單位	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 北區養護工程分局		審查單位	跨界策略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逢甲大學
文件名稱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四千車次)環境差異分析報告環境監測計畫(115年1~3月)		收件紀錄	業於115年4月30日完成審查，審查意見以電子郵件提供高公局卓參。
監測單位	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期限	115/04/30
審查意見編號	參考文件、圖說、號碼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
1	115年1月共同管理月報表3(P.5)	宜蘭測站 PM ₁₀ 原為 17.9μg/m ³ ，應更正為 17.8μg/m ³ 請確認後修正。		感謝指教,經確認已修正表3，請詳 P.5。
2	115年2月共同管理月報表3(P.6)	新店測站 SO ₂ 原為 1.01 ppb，應更正為 1.02 ppb 請確認後修正。		感謝指教,經確認已修正表3，請詳 P.6。

備註：115年3月共同管理月報審查無意見。

2.2 委託概況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四千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環境監測計畫工作，委辦單位為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並由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執行。

2.3 監測執行內容

本計畫監測項目為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1）共一項。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98年4月8日環署綜字第0980021040號函說明「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四千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環境監測計畫中之空氣品質（PAH）、地面水水質、地下水水質、水域生態及交通量監測，已依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之承諾，完成自開放前至開放後2年之環境監測，同意終止以上5項之監測項目，惟坪林行控中心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仍須持續進行。為防止因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使水源保護區環境惡化之情事發生，未來將會持續追蹤監測，並定期將各項監測結果提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本計畫監測項目、地點及頻率如表2.3-1所示。

表2.3-1 環境監測項目、地點、頻率表

監測類別	監測項目	監測地點	監測頻率
空氣品質	1. 二氧化硫(SO ₂) 2. 二氧化氮(NO ₂) 3. 一氧化碳(CO) 4. 總懸浮微粒(TSP) 5. 懸浮微粒(PM ₁₀)、PM _{2.5} (手動) 6. 氣象資料(風向、風速、溫度、溼度)	坪林行控中心，共1站。	擷取自動監測站之每小時監測記錄資料並納入每月報告。(共24次)

2.4 監測執行結果

本測項需擷取「國道5號頭城工務段坪林行控中心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系統維護工作」案的監測記錄資料，包括位於坪林行控中心的「坪林行控中心」測站，此測站的維護操作為另案委由專業廠商進行委託代操作工作，本監測數據是請頭城工務段代為向承包廠商取得測站監測數據進行彙整和分析。

本計畫坪林站手動(PM_{2.5})採樣時間由每月各取一日(1月6日、2月3日、3月3日)之00:00至24:00執行檢測，符合法規採樣規定，經查相關品保數據，並無異常之情形，採樣與分析程序並無問題。

115年1月至115年3月坪林行控中心自動測站及環境部監測站之監測結果如表2.4-1及表2.4-2所示，茲將各項監測結果說明如下，而各項詳細監測結果請參見表2.4-5至表2.4-7所示。

1. SO₂：此三個月之小時平均值介於0.3~5.7ppb，皆遠低於空氣品質標準(65 ppb)，而日平均值及月平均值相近，分別低於3.5ppm及1.6ppb。

	115年1月(31天)	115年2月(28天)	115年3月(31天)
小時平均值	0.3 ppb ~ 5.7 ppb	0.8 ppb ~ 2.2 ppb	0.5ppb ~ 3.1ppb
日平均值	0.8 ppb ~ 2.2 ppb	0.5ppb ~ 3.1ppb	0.6ppb ~ 2.0ppb
月平均值	1.4 ppb	1.5 ppb	1.2 ppb

2. NO₂：此三個月之小時平均值介於0.2~15.4 ppb，皆遠低於空氣品質標準(100 ppb)，而日平均值及月平均值相近，分別低於7.5ppb及5.0ppb。

	115年1月(31天)	115年2月(28天)	115年3月(31天)
小時平均值	0.5 ppb ~ 15.4 ppb	0.2ppb ~ 13.9ppb	0.9ppb ~ 7.4 ppb
日平均值	1.5 ppb ~ 7.4 ppb	0.9ppb ~ 7.4 ppb	1.3ppb ~ 7.0 ppb
月平均值	4.5 ppb	3.4 ppb	4.0 ppb

3. NO_x：此三個月之各時間區間平均值分別低於22.0ppb、11.8ppb及5.9ppb，未出現異常高峰情形。

	115年1月(31天)	115年2月(28天)	115年3月(31天)
小時平均值	1.2 ppb ~ 22.0 ppb	1.2 ppb ~ 18.2ppb	1.4 ppb ~ 17.3ppb
日平均值	2.4 ppb ~ 10.2 ppb	2.5ppb ~ 11.8ppb	2.7ppb ~ 8.0ppb
月平均值	5.9 ppb	5.5 ppb	5.4 ppb

4. NO：此三個月之各時間區間之平均值分別低於11.5ppb、4.4ppb及2.1ppb，未出現異常高峰情形。

	115年1月(31天)	115年2月(28天)	115年3月(31天)
小時平均值	2.7ppb ~ 8.0ppb	0.5ppb ~ 11.5ppb	0.6ppb ~ 2.8ppb
日平均值	0.9ppb ~ 2.2ppb	1.1ppb ~ 4.4ppb	0.9ppb ~ 2.2ppb
月平均值	1.5 ppb	2.1 ppb	1.5 ppb

5. CO：此三個月之小時平均值及八小時平均值分別介於0.11~0.96ppm、0.14~0.69ppm，皆遠低於空氣品質標準(31 ppm及9 ppm)，而CO之日平均值及月平均值皆低於0.60ppm，整體變動穩定。

	115年1月(31天)	115年2月(28天)	115年3月(31天)
小時平均值	0.11 ppm ~ 0.89 ppm	0.11 ppm ~ 0.96ppm	0.14ppm ~ 0.63 ppm
日平均值	0.16 ppm ~ 0.47 ppm	0.15ppm ~ 0.48ppm	0.22ppm ~ 0.58ppm
月平均值	0.28 ppm	0.29 ppm	0.33 ppm
八小時平均值	0.14 ppm ~ 0.63 ppm	0.14ppm ~ 0.63 ppm	0.17ppm ~ 0.69ppm

6. TSP：此三個月 TSP 最大日平均值介於8~118 $\mu\text{g}/\text{m}^3$ ，月均值皆低於45 $\mu\text{g}/\text{m}^3$ 。

	115年1月(31天)	115年2月(28天)	115年3月(31天)
日平均值	10 $\mu\text{g}/\text{m}^3$ ~ 105 $\mu\text{g}/\text{m}^3$	8 $\mu\text{g}/\text{m}^3$ ~ 118 $\mu\text{g}/\text{m}^3$	18 $\mu\text{g}/\text{m}^3$ ~ 107 $\mu\text{g}/\text{m}^3$
月平均值	41 $\mu\text{g}/\text{m}^3$	44 $\mu\text{g}/\text{m}^3$	43 $\mu\text{g}/\text{m}^3$

7. PM₁₀：此四個月之 PM₁₀日平均值多低於空氣品質標準(75 $\mu\text{g}/\text{m}^3$)，僅11/25、11/28分別出現82 $\mu\text{g}/\text{m}^3$ 、141 $\mu\text{g}/\text{m}^3$ 等高值，經查環境部空氣品質預報資訊得知，11/25~11/28間因受東北季風增強挾帶境外污染物南下影響，懸浮微粒濃度偏高，比較鄰近空品測站數據(基隆、富貴角、新店、宜蘭、冬山)同日測值及趨勢相近(如表2.4-3)。

	115年1月(31天)	115年2月(28天)	115年3月(31天)
日平均值	6 $\mu\text{g}/\text{m}^3$ ~ 69 $\mu\text{g}/\text{m}^3$	7 $\mu\text{g}/\text{m}^3$ ~ 72 $\mu\text{g}/\text{m}^3$	11 $\mu\text{g}/\text{m}^3$ ~ 68 $\mu\text{g}/\text{m}^3$
月平均值	27 $\mu\text{g}/\text{m}^3$	28 $\mu\text{g}/\text{m}^3$	27 $\mu\text{g}/\text{m}^3$

8. PM_{2.5}(手動)：此三個月分別於1月6日、2月3日、11月6日、3月3日至坪林行控中心樓頂測站執行監測，其24小時值為22 $\mu\text{g}/\text{m}^3$ 、16 $\mu\text{g}/\text{m}^3$ 、3 $\mu\text{g}/\text{m}^3$ ，皆符合空氣品質標準(30 $\mu\text{g}/\text{m}^3$)。與其他環境部監測站(基隆、富貴角、新店、宜蘭、冬山)同日測值相近(如表2.4-4及圖2.4-1)。
9. 氣象：此三個月風速、風向、溫度及濕度數值相近，詳閱表2.4-5至表2.4-7所示。

表2.4-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空氣品質自動監控結果

監測地點 監測時間		坪林行控中心			空氣品質標準 (113.9.30修正公告)
		115/1/1~ 115/1/31	115/2/1~ 115/2/28	115/3/1~ 115/3/31	
SO ₂ (ppb)	最大小時 平均值	5.7	6.5	3.8	小時平均值 65ppb 年平均值8ppb
	最大日平均值	2.2	3.1	2.0	
	月平均值	1.4	1.5	1.2	
NO ₂ (ppb)	最大小時 平均值	15.4	13.9	16.1	小時平均值 100ppb 年平均值21ppb
	最大日平均值	7.4	7.4	7.0	
	月平均值	4.5	3.4	4.0	
NO _x (ppb)	最大日平均值	10.2	11.8	8.0	—
	月平均值	5.9	5.5	5.4	
NO (ppb)	最大日平均值	3.0	4.4	2.2	—
	月平均值	1.4	2.1	1.5	
CO (ppm)	最大小時 平均值	0.89	0.96	0.85	小時平均值 31ppm
	最大日平均值	0.47	0.48	0.58	
	月平均值	0.28	0.29	0.33	
CO,8hr (ppm)	最大八小時 平均值	0.63	0.63	0.69	八小時平均值 9ppm
	最大日平均值	0.49	0.50	0.56	
	月平均值	0.28	0.29	0.33	
TSP (μg/m ³)	最大日平均值	105	118	107	—
	月平均值	41	44	43	
PM ₁₀ (μg/m ³)	最大日平均值	69	72	68	日平均值 75μg/m ³ 年平均值 30μg/m ³
	月平均值	27	28	27	
PM _{2.5} 手動 (μg/m ³)	24小時值	22	16	3	24小時值 30μg/m ³ 年平均值 12μg/m ³

註: 1.小數點位數顯示依環境部公告內容之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990305及環境部測站位數顯示。

2.手動PM_{2.5}之方法偵測極限為2μg/m³。

3.依環境部113年9月30日環部空字第1131062467號令修正「空氣品質標準」。

依行政院環境部空氣品質監測網，空品預報結果顯示115年1月空氣品質概況結果顯示，臺灣整體受大陸冷氣團南下影響，環境風場由偏東風轉偏北風，此環境風場易受境外污染物移入，影響北部沿海，同時中南部位於下風處，污染物稍易累積；115年2月坪林站與頭城站於 02 月 24 日出現總懸浮微粒(TSP)高值，這天 TSP 日均值(分別 118 $\mu\text{g}/\text{m}^3$)目前該測項無空氣品質標準。坪林站 PM10 日均值為 72 $\mu\text{g}/\text{m}^3$ 未超過空氣品質標準(75 $\mu\text{g}/\text{m}^3$)。查詢環境部「空氣品質監測網：前一日空品指標」(<https://airtw.moenv.gov.tw/CHT/EnvMonitoring/Central/DailyAQL.aspx>)，2026 年 02 月 24 日 空氣品質概況今日空氣品質概況上午監測資料：今(24)日環境風場為東南風，西半部及離島受中國沿海污染物影響，污染物濃度較高；在115年3月坪林站與頭城站於 02 月 24 日出現總懸浮微粒(TSP)高值，這天 TSP 日均值(分別 118 $\mu\text{g}/\text{m}^3$)目前該測項無空氣品質標準。坪林站 PM10 日均值為 72 $\mu\text{g}/\text{m}^3$ 未超過空氣品質標準(75 $\mu\text{g}/\text{m}^3$)。查詢環境部「空氣品質監測網：前一日空品指標」(<https://airtw.moenv.gov.tw/CHT/EnvMonitoring/Central/DailyAQL.aspx>)，2026 年 02 月 24 日 空氣品質概況今日空氣品質概況上午監測資料：今(24)日環境風場為東南風，西半部及離島受中國沿海污染物影響，污染物濃度較高。

另比較坪林行控中心與鄰近測站之空品監測值(基隆市-基隆測站、新北市-富貴角、新北市-新店測站、宜蘭測站與冬山測站)之濃度差異不大，雖於季節轉換期間易因擴散條件狀況、境外污染物等氣候條件影響而出現變動，但整體坪林及其鄰近地區之空品狀況多符合法規標準且未有惡化情形。

表2.4-2 115年1月至115年3月本計畫及環境部監測站之空氣品質自動監控結果

月份	115年1月平均值							
測站	項目	SO ₂	CO	NO _x	NO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單位	ppb	ppm	ppb	ppb	ppb	µg/m ³	µg/m ³
	基隆市-基隆測站	1.34	0.27	10.41	1.73	8.63	26.7	12.9
	新北市-富貴角測站	0.38	0.15	2.75	0.1	2.63	41.3	15.2
	新北市-新店測站	1.16	0.28	12.8	1.69	11.06	23.6	12.4
	宜蘭測站	0.83	0.22	5.9	0.76	5.08	17.9	11.8
	東山測站	0.53	0.23	7.86	1.52	6.28	22.7	10.8
	坪林行控中心	1.4	0.28	5.9	1.4	4.5	27	22
月份	115年2月平均值							
測站	項目	SO ₂	CO	NO _x	NO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單位	ppb	ppm	ppb	ppb	ppb	µg/m ³	µg/m ³
	基隆市-基隆測站	1.23	0.33	12.72	2.67	10	25	14.3
	新北市-富貴角測站	0.39	0.18	3.5	0.17	3.31	38.6	17
	新北市-新店測站	1.02	0.31	12.86	1.63	11.18	23.6	13.2
	宜蘭測站	0.74	0.23	5.13	0.72	4.35	16.9	11.6
	東山測站	0.49	0.25	6.59	1.2	5.34	22	11.9
	坪林行控中心	1.5	0.29	5.5	2.1	3.4	28	16
月份	115年3月平均值							
測站	項目	SO ₂	CO	NO _x	NO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單位	ppb	ppm	ppb	ppb	ppb	µg/m ³	µg/m ³
	基隆市-基隆測站	1.11	0.26	9.8	1.5	8.25	24	12.1
	新北市-富貴角測站	0.28	0.14	2.27	0.06	2.23	36.8	14.8
	新北市-新店測站	1.15	0.28	12.46	1.49	10.91	23.7	12.5
	宜蘭測站	0.71	0.21	5.16	0.74	4.36	17.8	9.3
	東山測站	0.67	0.21	6.18	1.13	4.99	21	11.2
	坪林行控中心	1.2	0.33	5.4	1.5	4.0	27	3

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部環境資源資料庫：https://airtw.moenv.gov.tw/CHT/Query/Month_Avg.aspx，115年1月初稿擷取日期：115年2月9日；115年2月初稿擷取日期：115年3月9日；115年3月初稿擷取日期：115年4月8日；萬里站設備異動：萬里測站於114年5月1日起停止空氣品質監測。
 註：手動採樣檢測值。115年1月6日、115年2月3日、115年3月3日。

表2.4-3 115年1月至115年3月細懸浮微粒(PM_{2.5})濃度於採樣前後日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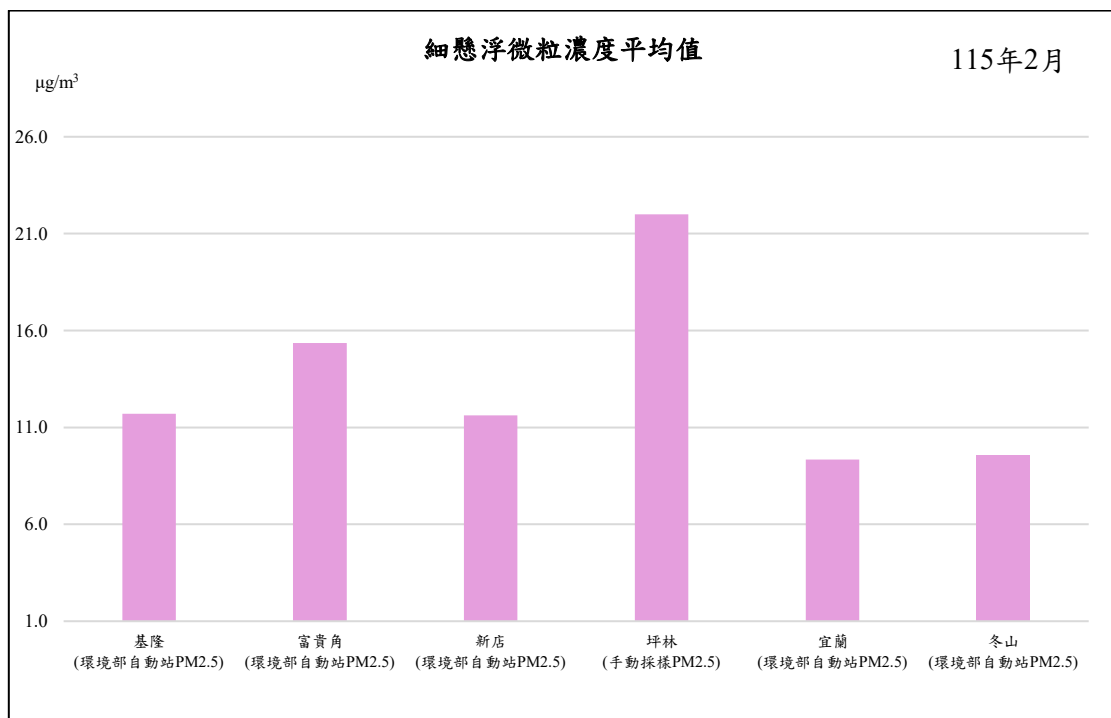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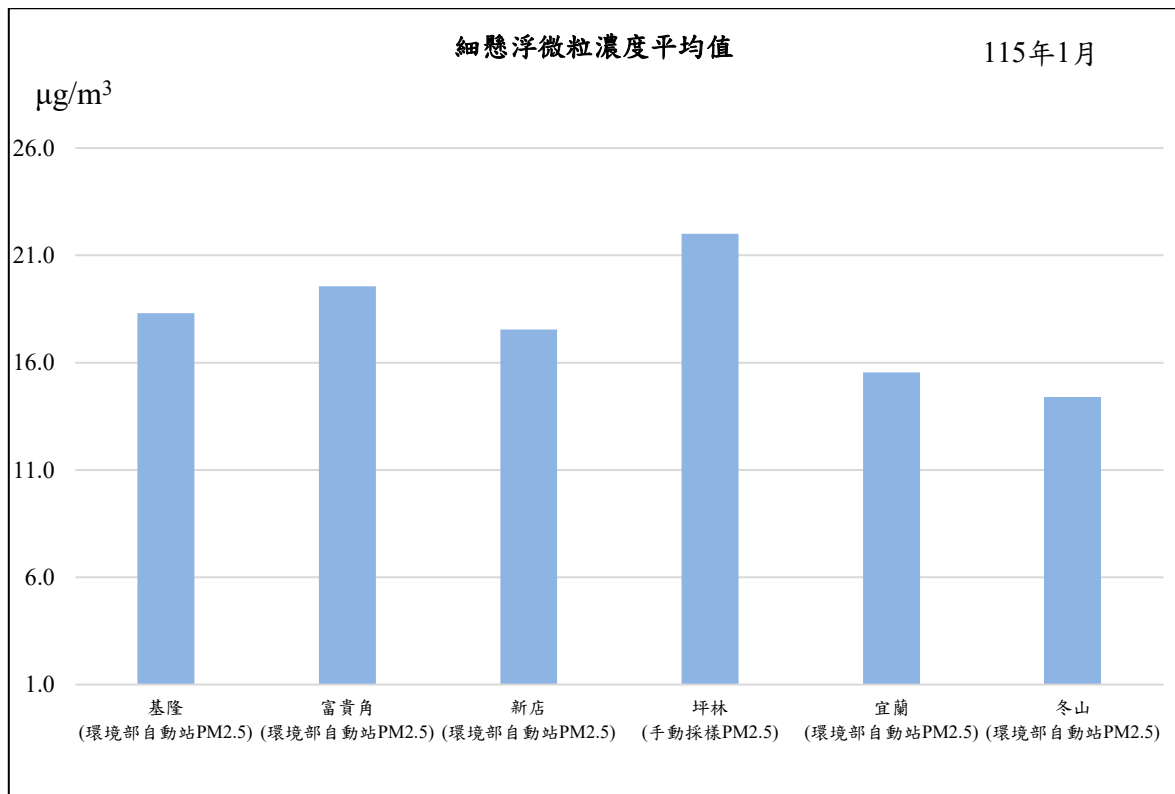
日期\測站	基隆	富貴角	新店	宜蘭	冬山	坪林(手動)
2026/1/4	5.7	7.8	6.1	7.1	6.6	***
2026/1/5	12.3	13.2	12.3	12.2	11.3	***
2026/1/6	30.7	31.4	26.6	15.1	13.2	22
2026/1/7	23.9	25.3	23.5	23.3	22.5	***
2026/1/8	18.9	20.1	19.2	20.0	18.4	***
平均值	18.3	19.6	17.5	15.5	14.4	22
2026/2/1	5.3	7.8	3.7	4.6	4.6	***
2026/2/2	11.6	17.3	9.6	6.2	6.3	***
2026/2/3	19.1	22.3	19	18.7	17.5	16
2026/2/4	10.6	13.4	14.5	9.5	10.4	***
2026/2/5	11.9	16	11.3	7.7	9.1	***
平均值	11.7	15.36	11.62	9.34	9.58	16
2026/3/1	6.2	7.2	8.7	6.4	6.4	***
2026/3/2	8.6	8.4	11.9	7.8	11.0	***
2026/3/3	NA	NA	NA	NA	NA	3
2026/3/4	5.6	11.7	4.9	1.8	3.0	***
2026/3/5	5.9	11.4	6.2	4.3	8.0	***
平均值	6.6	9.7	7.9	5.1	7.1	3

註1：#表示儀器檢核為無效值；*表示程式檢核為無效值；x表示人工檢核為無效值；A係指因儀器疑似故障警報所產生的無效值；NA表示無資料；ND未檢出(表示數據低於偵測極限2微克/立方公尺)。

註2：坪控站手動數值為四捨五入取整數值表示。

註3：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部環境資源資料庫 https://data.moenv.gov.tw/dataset/detail/AQX_P_19。

註4：坪林(手動)採樣檢測值(每個月檢測一次)：115年1月6日、115年2月3日、115年3月3日，其餘日期數據欄位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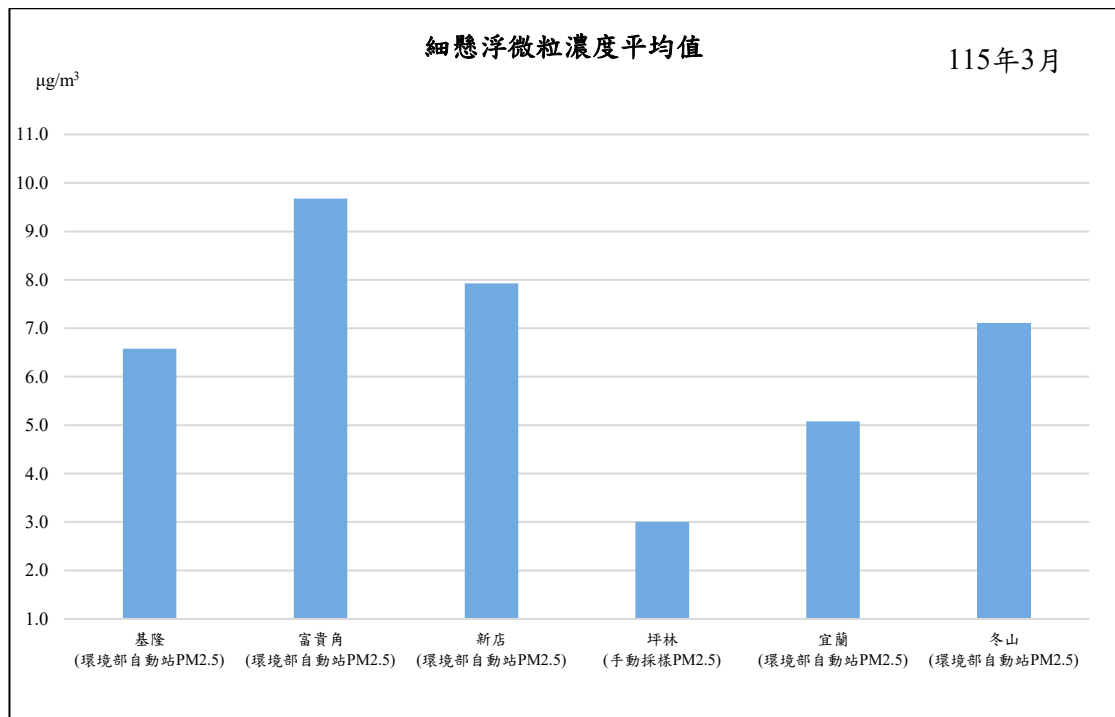


圖2.4-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環保署測站與本計畫測站之細懸浮微粒平均值比較圖

表2.4-4坪林行控中心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值(115年1月份月報表)

項目	SO ₂	NO ₂	NO _x	NO	CO	TSP	PM _{2.5} (手動)	WD		WS	TEMP	RH	PM ₁₀
日期	(ppb)	(ppb)	(ppb)	(ppb)	(ppm)	(µg/m ³)	(µg/m ³)	(DEG)	方位	(M/S)	(DEGC)	(%)	(µg/m ³)
1	1.3	1.5	2.4	0.9	0.16	14	***	15.3	北北東	0.3	18.1	92.5	9
2	1.3	2.5	3.7	1.2	0.25	32	***	64.2	東北東	0.5	18.2	91.3	21
3	1.2	3.1	3.5	0.4	0.22	30	***	55.4	東北	0.5	14.1	93.6	20
4	1.4	4.6	5.7	1.1	0.26	22	***	58.5	東北東	1.1	13.5	89.5	15
5	1.3	6.3	8.4	2.1	0.41	38	***	61.5	東北東	0.7	14.5	88.6	25
6	1.6	6.0	7.0	1.0	0.39	64	22	73.2	東北東	0.8	15.5	94.2	43
7	2.0	4.1	5.3	1.2	0.31	66	***	77.6	東北東	1.0	17.1	86.5	43
8	1.5	3.7	4.0	0.4	0.32	56	***	57.6	東北東	0.8	15.1	84.2	37
9	1.4	4.2	6.0	1.8	0.37	50	***	64.2	東北東	1.3	15.7	88.6	33
10	1.5	4.4	6.0	1.7	0.29	34	***	18.6	北北東	0.5	17.3	94.2	23
11	2.2	3.2	4.5	1.2	0.24	105	***	59.4	東北東	0.6	16.6	96.2	69
12	1.7	4.6	7.5	3.0	0.33	67	***	55.3	東北	0.6	16.1	91.2	44
13	1.7	6.3	8.6	2.3	0.47	54	***	61.2	東北東	0.2	15.7	94.5	36
14	1.5	5.6	7.1	1.5	0.24	50	***	27.2	北北東	0.8	10.9	87.6	33
15	1.9	7.4	10.2	2.7	0.37	49	***	22.5	北北東	1.0	12.8	85.4	32
16	1.5	7.0	8.5	1.7	0.38	44	***	67.6	東北東	0.3	15.4	88.6	29
17	0.8	6.8	8.3	1.5	0.32	43	***	69.1	東北東	0.8	17.3	86.7	29
18	1.8	7.1	8.5	1.5	0.22	50	***	55.3	東北	0.9	15.6	87.9	33
19	1.4	5.3	6.5	1.1	0.20	60	***	49.2	東北	0.5	17.2	91.4	40
20	1.2	2.3	2.5	0.3	0.21	24	***	31.8	北北東	0.4	17.0	87.6	16
21	1.0	2.6	3.5	0.8	0.21	16	***	67.8	東北東	1.5	15.1	88.9	10
22	1.3	2.3	3.4	1.0	0.22	13	***	64.2	東北東	1.7	15.0	94.2	8

表2.4-4坪林行控中心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值(115年1月份月報表)(續)

23	1.5	4.0	5.2	1.1	0.29	14	***	155.3	南南東	0.6	17.6	97.6	9
24	1.0	3.4	4.2	0.7	0.29	10	***	67.4	東北東	1.3	16.4	84.6	6
25	1.0	4.8	6.1	1.3	0.23	14	***	55.2	東北	0.9	11.8	94.2	9
26	1.4	3.8	6.4	2.6	0.28	56	***	56.2	東北	0.5	9.9	93.2	37
27	1.1	3.3	4.5	1.3	0.25	36	***	67.2	東北東	1.1	13.0	94.5	23
28	0.9	3.5	4.7	1.2	0.34	29	***	61.5	東北東	1.2	14.1	95.2	19
29	0.8	5.4	6.8	1.3	0.23	45	***	68.3	東北東	0.5	15.5	96.3	30
30	1.4	7.3	9.4	2.2	0.24	48	***	64.2	東北東	0.3	15.4	95.7	31
31	1.4	4.4	4.9	0.5	0.19	26	***	25.3	北北東	0.4	14.7	95.1	17
平均值	1.4	4.5	5.9	1.4	0.28	41	22	---	---	0.8	15.2	91.3	27
最大值	2.2	7.4	10.2	3.0	0.47	105	***	---	---	1.7	18.2	97.6	69
日期	11	15	15	12	13	11	***	---	---	22	2	23	11
最小值	0.8	1.5	2.4	0.3	0.16	10	***	---	---	0.2	9.9	84.2	6
日期	17	1	1	20	1	24	***	---	---	13	26	8	24
標準值	65	100	---	---	31	---	30	-	---	-	-	-	75
採樣數	31	31	31	31	31	31	1	31	---	31	31	31	31

備註:

- 1.可疑數據無法計算之統計測值或經研判為無效測值(如負值)者以前方加"**
- 2.無數據部分以"***"表示
- 3.無法計算之數據以"---"表示
- 4.數值為粗黑體背景為陰影表示不符合相關標準值
- 5.小數點位數顯示依環保署公告內容之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990305環保署測站位數顯示
- 6.空氣品質標準於113.09.30公布修正

表2.4-5坪林行控中心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值(115年2月份月報表)

項目	SO ₂	NO ₂	NO _x	NO	CO	TSP	PM _{2.5} (手動)	WD		WS	TEMP	RH	PM ₁₀
日期	(ppb)	(ppb)	(ppb)	(ppb)	(ppm)	(µg/m ³)	(µg/m ³)	(DEG)	方位	(M/S)	(DEGC)	(%)	(µg/m ³)
1	1.3	1.3	2.7	1.4	0.20	8	***	57.6	東北東	0.9	12.4	93.5	7
2	1.4	2.1	3.2	1.1	0.30	25	***	88.5	東	0.9	12.5	91.2	17
3	1.5	2.6	3.8	1.2	0.27	54	16	54.2	東北	1.1	12.5	95.2	34
4	1.3	5.2	8.3	3.1	0.32	45	***	204.6	南南西	0.5	16.7	88.6	29
5	1.9	7.4	11.8	4.4	0.34	61	***	15.3	北北東	0.3	18.1	84.2	38
6	0.9	5.1	6.6	1.5	0.30	62	***	335.4	北北西	0.4	16.1	92.3	39
7	1.4	1.1	2.5	1.4	0.21	29	***	67.5	東北東	1.2	11.5	94.3	19
8	1.8	1.2	2.8	1.6	0.22	72	***	55.2	東北	0.8	6.7	91.2	45
9	1.7	2.4	4.8	2.4	0.15	28	***	164.2	南南東	0.9	9.9	88.4	19
10	1.9	5.7	8.5	2.8	0.32	42	***	19.4	北北東	0.5	13.5	82.2	27
11	1.1	5.1	7.2	2.1	0.36	50	***	84.3	東	0.9	13.2	91.2	32
12	1.3	3.6	5.4	1.8	0.27	44	***	61.2	東北東	1.4	14.3	94.2	29
13	0.6	5.5	7.9	2.4	0.36	54	***	55.2	東北	1.1	17.2	84.2	35
14	1.2	5.5	8.0	2.4	0.44	67	***	208.3	南南西	0.5	17.7	88.3	42
15	1.0	5.6	7.8	2.2	0.39	40	***	11.3	北北東	0.3	18.5	86.1	26
16	1.2	3.5	5.0	1.4	0.27	49	***	67.2	東北東	0.5	16.6	94.5	32
17	1.1	0.9	2.7	1.8	0.20	19	***	77.9	東北東	1.1	13.0	92.3	13
18	1.3	1.1	3.0	1.9	0.26	48	***	81.5	東	1.2	11.2	94.2	30
19	1.9	3.0	4.6	1.6	0.27	52	***	64.2	東北東	0.7	14.1	88.3	33
20	2.0	3.6	5.2	1.6	0.30	52	***	74.5	東北東	1.3	13.8	91.1	33
21	3.1	3.8	5.8	2.0	0.37	49	***	1.5	北方	1.1	16.4	84.6	31
22	1.7	3.3	6.7	3.3	0.48	56	***	87.9	東	1.5	17.4	85.7	35

表2.4-5 坪林行控中心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值(115年2月份月報表)(續)

23	2.0	2.4	5.1	2.8	0.20	28	***	144.6	東南	2.1	19.1	81.7	19
24	1.9	4.5	6.7	2.2	0.24	118	***	18.3	北北東	1.2	18.2	88.4	72
25	2.3	1.5	3.2	1.7	0.26	22	***	72.2	東北東	1.8	15.5	94.2	15
26	1.4	3.7	5.7	2.0	0.25	26	***	60.5	東北東	1.1	18.5	86.5	18
27	0.5	2.7	4.4	1.7	0.22	17	***	55.7	東北	0.8	17.0	91.2	12
28	0.5	2.0	3.6	1.7	0.23	17	***	68.2	東北東	1.2	15.9	94.2	12
29													
30	1.5	3.4	5.5	2.1	0.29	44	16	---	---	1.0	14.9	89.7	28
31	3.1	7.4	11.8	4.4	0.48	118	***	---	---	2.1	19.1	95.2	72
	21	5	5	5	22	24	***	---	---	23	23	3	24
平均值	0.5	0.9	2.5	1.1	0.15	8	***	---	---	0.3	6.7	81.7	7
最大值	27	17	7	2	9	1	***	---	---	5	8	23	1
日期	65	100	---	---	31	---	30	-	---	-	-	-	75
最小值	28	28	28	28	28	28	1	28	---	28	28	28	28
日期	2.0	2.4	5.1	2.8	0.20	28	***	144.6	東南	2.1	19.1	81.7	19
標準值	1.9	4.5	6.7	2.2	0.24	118	***	18.3	北北東	1.2	18.2	88.4	72
採樣數	2.3	1.5	3.2	1.7	0.26	22	***	72.2	東北東	1.8	15.5	94.2	15

備註:

- 1.可疑數據無法計算之統計測值或經研判為無效測值(如負值)者以前方加"**"
- 2.無數據部分以"***"表示
- 3.無法計算之數據以"---"表示
- 4.數值為粗黑體背景為陰影表示不符合相關標準值
- 5.小數點位數顯示依環保署公告內容之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990305環保署測站位數顯示
- 6.空氣品質標準於113.09.30公布修正

表2.4-6 坪林行控中心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值(115年3月份月報表)

項目	SO ₂	NO ₂	NO _x	NO	CO	TSP	PM _{2.5} (手動)	WD		WS	TEMP	RH	PM ₁₀
日期	(ppb)	(ppb)	(ppb)	(ppb)	(ppm)	($\mu\text{g}/\text{m}^3$)	($\mu\text{g}/\text{m}^3$)	(DEG)	方位	(M/S)	(DEG C)	(%)	($\mu\text{g}/\text{m}^3$)
1	1.1	3.6	5.0	1.3	0.34	21	***	185.3	南	0.8	18.3	91.3	13
2	1.4	5.6	6.6	1.0	0.38	23	***	242.7	西南西	0.9	19.5	91.1	15
3	1.2	1.8	3.5	1.7	0.29	20	3	76.5	東北東	1.6	13.1	93.1	13
4	1.0	3.8	5.4	1.7	0.31	21	***	66.1	東北東	1.0	13.7	94.5	13
5	1.0	4.3	5.4	1.1	0.32	18	***	57.8	東北東	0.7	16.2	94.3	11
6	1.0	2.9	4.1	1.1	0.35	32	***	64.2	東北東	1.2	14.0	94.2	20
7	1.4	1.4	3.2	1.9	0.33	72	***	88.3	東	1.2	11.3	93.3	46
8	1.3	1.7	2.7	1.1	0.22	29	***	64.2	東北東	1.3	14.1	93.7	18
9	1.6	1.3	3.4	2.2	0.22	26	***	51.6	東北	1.1	12.1	94.2	16
10	1.1	4.6	6.8	2.2	0.29	47	***	64.2	東北東	0.7	9.6	93.5	30
11	1.4	3.5	5.1	1.6	0.27	31	***	75.5	東北東	1.2	12.3	85.5	19
12	1.1	3.0	4.8	1.8	0.25	45	***	334.2	北北西	0.5	11.4	85.4	29
13	1.2	5.0	7.0	2.1	0.28	70	***	87.6	東	1.2	10.8	80.3	45
14	1.6	3.6	5.3	1.6	0.28	56	***	51.3	東北	1.7	13.1	80.2	35
15	1.4	2.7	4.4	1.6	0.23	36	***	22.7	北北東	1.2	16.1	77.6	23
16	1.1	5.2	6.5	1.5	0.24	29	***	156.2	南南東	1.1	17.6	79.3	18
17	1.5	5.7	7.0	1.2	0.35	40	***	146.5	南南東	0.8	18.0	81.2	25
18	1.6	5.7	6.7	1.1	0.33	59	***	57.2	東北東	0.9	18.6	84.6	38
19	1.2	3.1	4.2	1.2	0.33	27	***	22.9	北北東	1.2	15.5	93.7	17
20	1.7	4.0	5.3	1.3	0.36	53	***	67.1	東北東	1.5	16.4	92.1	33
21	0.7	2.5	4.0	1.6	0.30	18	***	64.2	東北東	0.7	15.9	94.3	11
22	1.3	2.7	3.9	1.2	0.29	58	***	27.2	北北東	0.5	19.2	85.9	37

表2.4-6 坪林行控中心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值(115年3月份月報表)(續)

項目	SO ₂	NO ₂	NO _x	NO	CO	TSP	PM _{2.5} (手動)	WD	WS	TEMP	RH	PM ₁₀	項目
23	0.8	5.1	6.3	1.3	0.31	48	***	94.6	東	0.4	19.0	88.7	31
24	0.8	5.1	6.5	1.5	0.39	67	***	84.3	東	0.3	19.5	86.4	43
25	0.7	5.5	7.1	1.7	0.43	36	***	66.2	東北東	1.4	19.1	89.1	23
26	2.0	7.0	8.0	0.9	0.31	21	***	67.1	東北東	1.0	16.6	86.5	14
27	1.0	4.8	6.7	1.8	0.39	40	***	62.5	東北東	0.3	16.3	92.7	25
28	1.1	2.7	3.8	1.2	0.33	48	***	83.2	東	0.4	17.5	94.3	31
29	0.7	4.3	5.5	1.3	0.45	107	***	26.2	北北東	0.6	17.4	92.5	68
30	1.3	5.5	7.4	1.8	0.58	75	***	208.6	南南西	0.7	21.2	88.7	47
31	0.6	5.0	6.3	1.2	0.42	55	***	77.4	東北東	0.5	21.1	86.5	34
平均值	1.2	4.0	5.4	1.5	0.33	43	3	---	---	0.9	16.0	89.0	27
最大值	2.0	7.0	8.0	2.2	0.58	107	***	---	---	1.7	21.2	94.5	68
日期	26	26	26	9	30	29	***	---	---	14	30	4	29
最小值	0.6	1.3	2.7	0.9	0.22	18	***	---	---	0.3	9.6	77.6	11
日期	31	9	8	26	8	5	***	---	---	24	10	15	5
標準值	65	100	---	---	31	---	30	-	---	-	-	-	75
採樣數	31	31	31	31	31	31	1	31	---	31	31	31	31

備註:

- 1.可疑數據無法計算之統計測值或經研判為無效測值(如負值)者以前方加"**"
- 2.無數據部分以"***"表示
- 3.無法計算之數據以"---"表示
- 4.數值為粗黑體背景為陰影表示不符合相關標準值
- 5.小數點位數顯示依環保署公告內容之檢測報告位數表示規定990305環保署測站位數顯示
- 6.空氣品質標準於113.09.30公布修正

2.5車輛總量管制

為維護大臺北地區民眾飲用水安全，並控管該地區水源區之水質污染負荷，減少外來旅客對坪林社區所帶來之交通及可能帶來之污染等影響，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外來旅客使用之環差承諾，自95年6月起管制進出行控中心專用道之車輛總量，相關管制對象及標準、時間及措施，摘錄如下所示。

- 除當地居民及公務車(需持證)外，外來旅客車輛每日不得超過4,000輛、同一時間不得超過800輛。
- 原則採全日24小時管制。
- 管制訊息發布以廣播方式為主，現場亦有可移動式指引牌面或交通指揮員，引導無法通過管制車道之車輛重回主線。

114年9月至114年12月行經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之車流情形彙整如圖2.5-1及表2.5-1所示。根據車輛總量管制趨勢圖及數據得知，114年9月至114年12月進入坪林之每日車流量分別介於1,540輛~2,933輛、1,656輛~3,039輛、1,458輛~2,873輛、1,954輛~2,933輛；進入坪林地區同一時間交通量則分別介於108輛~242輛、109輛~227輛、115輛~234輛、140輛~223輛；而進入坪林之每日車流量及同一時間交通量月均值分別為2,264輛、2,275輛、2,306輛、2,249輛及155輛、158輛、161輛、159輛。

整體而言，114年9月至114年12月進入坪林之每日車流量及同一時間交通量皆低於3,000輛及250輛，符合車輛總量管制標準，故截至目前尚無啟動車輛總量管制措施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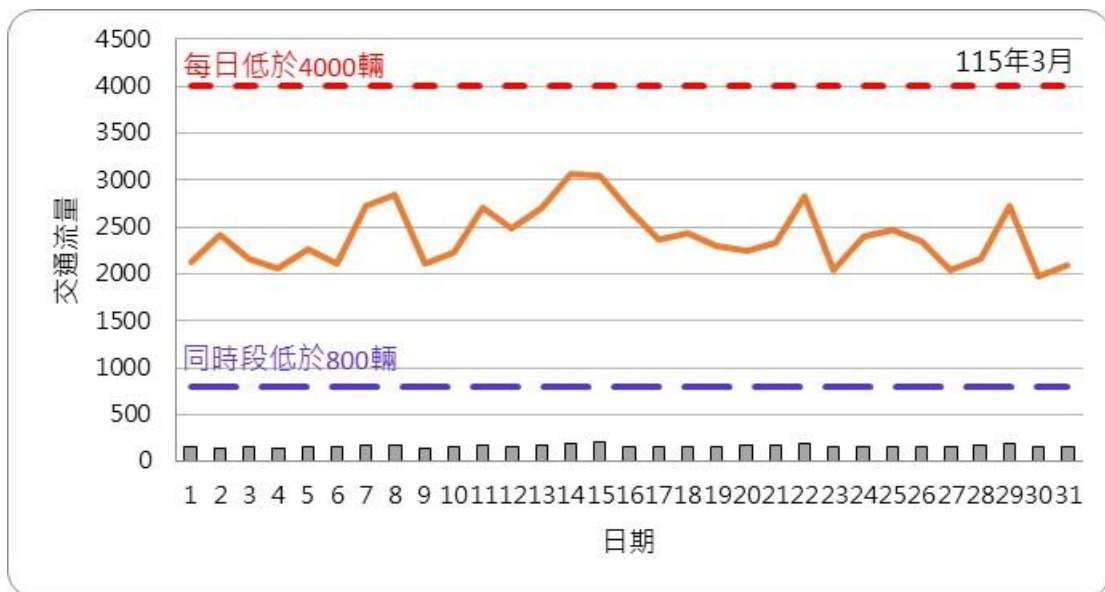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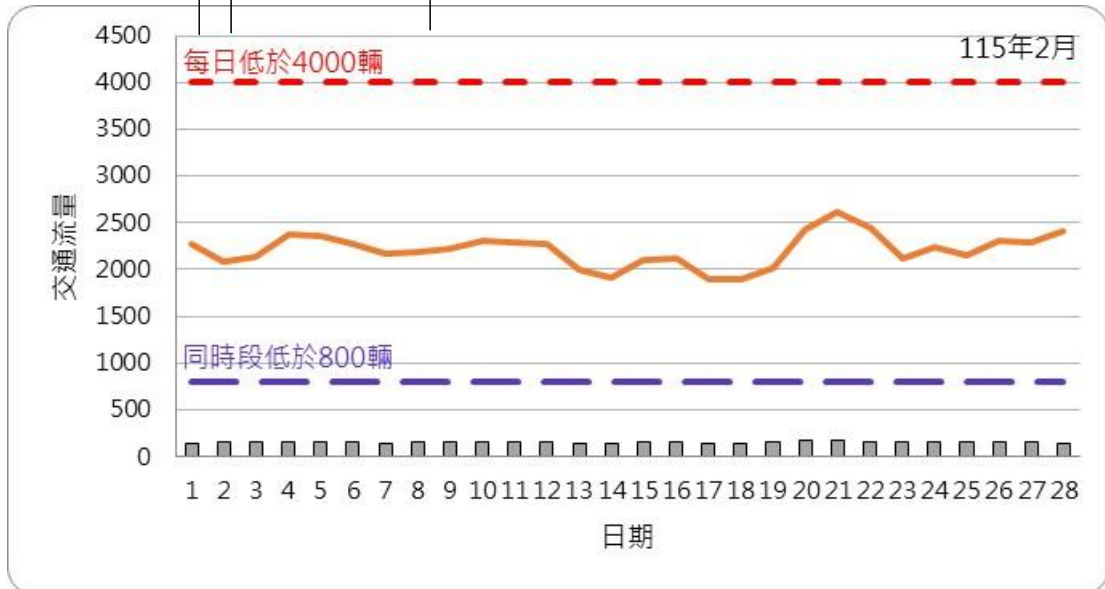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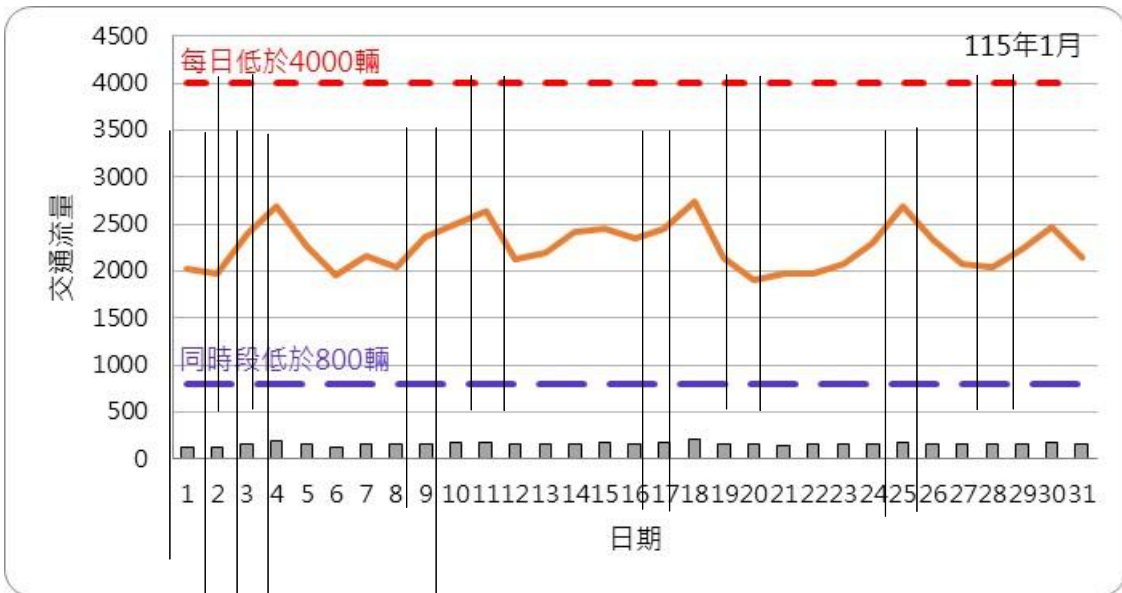


圖2.5-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車輛總量管制每日趨勢圖

表2.5-1 115年1月至115年3月坪林環差交通量統計表

項次	進入坪林流量			同一時間交通量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日期	1月	2月	3月	1月	2月	3月
1	2017	2280	2125	124	146	151
2	1976	2078	2409	127	151	147
3	2407	2130	2161	166	155	158
4	2686	2381	2056	188	164	136
5	2267	2365	2262	157	162	157
6	1962	2270	2117	131	158	154
7	2156	2173	2728	155	147	168
8	2043	2190	2839	154	149	179
9	2358	2231	2108	165	159	145
10	2507	2311	2227	170	161	152
11	2641	2283	2709	181	157	169
12	2128	2276	2478	157	158	160
13	2192	1993	2704	152	145	172
14	2412	1907	3067	165	143	195
15	2458	2107	3051	168	151	203
16	2350	2118	2666	158	153	153
17	2448	1892	2367	177	148	164
18	2744	1901	2428	207	145	158
19	2153	2012	2296	153	164	150
20	1903	2433	2240	150	169	166
21	1980	2624	2336	145	172	174
22	1967	2446	2817	155	166	188
23	2081	2127	2033	151	152	155
24	2303	2247	2404	161	157	159
25	2698	2152	2474	176	150	163
26	2326	2315	2347	163	154	154
27	2074	2293	2039	154	159	161
28	2036	2415	2154	152	145	168
29	2224		2728	165		194
30	2469		1976	169		148
31	2138		2085	162		158
平均值	2261	2213	2401	160	155	163

註1：橘底標示為例假日，其他日期則為工作日。

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4,000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共同管理協調會
報

第八十六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附件三

第八十七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定期提報資料總表

中華民國115年5月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期)	
車輛總量管制	每日下坪林交控中心專用道總量均依規定上網公告，超限亦依國道5號高速公路坪林交控中心專用道管制要點辦理管制。	高速公路局	2026/4/17	
監測計畫	環境監測	營運階段已由高速公路局執行監測作業。有關坪林環差之監測項目包括空氣品質、地面水水質、地下水水質、交通量、生態調查等5項。已依規定2年完成監測作業，並提報環保署於98年4月18日同意停止提報監測，自動空氣品質監測及自動水質監測仍需繼續執行監測。	高速公路局	2026/4/16
	自動水質監測	本案於106年完成連續自動水質監測設施更新工作，目前持續運作監測中。	高速公路局	2026/4/16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期)	
土地集中管理	土地開發區之引導及限制	坪林水源特定區	1.有關坪林水源特定區範圍之違規案件統計資料自110年1月1日至115年1月31日止，無違規案件。 2.坪林水源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案細計(二階)自114年1月9日起核定實施。	新北市政府 城鄉發展局	2026/3/3
		臺北水源特定區 坪林區範圍	1.有關臺北水源特定區坪林範圍之違規案件統計資料自110年1月1日至115年1月31日止，共計18件違規案件，已依法勸導或行政處分在案。 2.臺北水源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已於114年12月11日召開第5次部小組審議。	新北市政府 城鄉發展局	2026/3/3
		引導手冊編印	108年編印觀光導覽手冊5,000份、109年編印7,000份、110年編印25,000份、113年印製4,000份、114年印製5,000份。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本局所屬新北市觀光旅遊摺頁係以旅遊資訊為主， 本年度摺頁刻正辦理編修及印製配送作業，惟有關土地開發引導與限制、水源區保護宣導等內容，與旅遊資訊屬性不同，暫無納入。	新北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2026/4/16
	土地開發區之引導及限制	限制及取締作業	本所配合相關單位辦理及查報。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土地集中管理	建築開發管制	坪林水源特定區	坪林區水源特定區111年1月至115年3月間查報2案違章建築案。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2026/3/31
		坪林水源特定區	本府觀光旅遊局111年10月6日於坪林區公所辦理「坪林區民宿申請輔導說明會」，讓坪林區居民瞭解民宿及合法房屋申請程序與土地管制相關規定，115年尚無相關活動計畫。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臺北水源特定區坪林區範圍	<p>1.有關翡翠水庫50公尺保護帶範圍徵收事宜，</p> <p>(1)依本署100年10月24日函轉行政院指示，有關全國水庫之保護帶或水庫集水區應本於受益者付費原則及衡量政府財力，研擬可行合理之處理原則。</p> <p>(2)依經濟部109年2月6日函復有關民眾陳情案建議於水費中增列收取購地基金由政府購買以永久保護水源案(略以)：「徵收全國各水庫集水區土地缺乏法源依據，且所需經費龐大，需考量是否具有必要性及急迫性」、「本部已依據自來水法於95年起開徵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專供水質水量保護區內辦理水資源保育與環境生態保育基礎設施、居民公共福利回饋及受限土地補償之用」等意見，公部門購置水庫集水區土地之作法，尚無法源依據，它與政策型之救濟性質不同。</p> <p>2.本分署會不定期檢查轄內建築開發狀況，如有查獲新違建情事，即依建築法及違章建築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續處。</p>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2026/4/23	
違建及違規行為查報	臺北水源特定區坪林區範圍	涉及違章建築部分，115年度至1月底，累積查報40件，後續即依建築法及違章建築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尚未更新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污染控制	點源污染收集 (污水下水道 收集、未納戶 污水處理)	坪林水源特定 區	<p>1.大部分遊客皆集中於坪林市街活動，該區域已設公共污水下水道集中收集處理。</p> <p>2.既有遊樂區或設施，包括茶業博物館及形象商圈等遊客集中處，所產生之污水收集至現有下水道系統，以控制遊客點源污染。另新設之遊憩設施亦須依照前述之執照核發機制由相關單位進行會審。</p>	臺北水源特定 區管理分署	2026/4/27
污染控制	點源污染收集 (污水下水道 收集、未納戶 污水處理)	坪林水源特定 區	本區為新店溪青潭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範圍，目前市區店家除部分因地形限制、私有土地或管線障礙等問題未納管外，多已由水特分署納管處理，其餘未納管部分則由該分署持續透過淨化槽等方式進行點源污染處理，期使污染降至最低。	新北市坪林區 公所	2026/3/31
		臺北水源特定 區坪林區範圍	<p>1.本分署於112-114年辦理「污水系統淨化槽及周邊附屬設施設置工程(北勢溪)」及「113年聚落式污水」等工程，共施作18座單一式淨化槽、4座合併式(共計10戶)淨化槽及系統用戶接管54戶，總計將82戶未納戶污水納入處理。</p> <p>2.截至115年3月底止，依內政部營建署新制方式進行統計，全區污水處理率為62.38%</p>	臺北水源特定 區管理分署	2026/4/27
	非點源污染管 制計畫 (集水區水庫 保護帶設置)	臺北水源特定 區	截至114年底，本分署非點源污染削減工作累計已完成97處植生滯留槽設施，總設置面積達196平方公尺。依據示範區水質採樣結果顯示，植生滯留槽對總磷(TP)之去除效率平均可達40%至60%，具顯著污染削減成效。本年度刻正辦理非點源污染削減相關採購作業。	臺北水源特定 區管理分署	2026/4/15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廢污水收集處理	臺北水源特定區	為持續提升水源區未納戶污水之處理，本分署已爭取112-113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於翡翠水庫集水區內持續辦理未納戶納管作業，以處理家戶污水，皆已於114年完工，計已施作18座單一式淨化槽及4座合併式淨化槽，約可將85戶污水納入處理。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2026/4/27
農林地管理輔導	農藥肥料使用	1.115年肥料管理計畫尚未核定。 2.114年農藥抽驗25件，於坪林區抽驗5件，2件合格，3件尚在檢驗中；115年預計抽驗25件，截至3月底已抽驗10件，尚未於坪林區抽驗。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2026/4/29
農林地管理輔導	水土保持	配合水特分署查報違規案件依水土保持法相關規定辦理，115年截止3月底，經會勘確認有違規案件3件。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2026/5/4
	講習輔導	1.配合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辦理「115年度翡翠水庫上游茶農安全用藥宣導及廢棄農藥容器回收計畫」，預計自5月起開始受理農藥容器回收，至經費用罄為止，回收數量比照去年辦理，預計為15,000支，每週四固定辦理回收，地點：坪林區農會供銷部。 2.今年度本會儲備植物醫師，協助輔導農民安全用藥及農藥減量，配合產銷班及農會各項會議宣導，今年度預計輔導農民90件，會議宣導10場。至115年3月已輔導農民30件，會議宣導3場。	坪林區農會	2026/4/21
	違規查處	115年度開始至3月底止，累計查報6件，均已依相關規定查報新北市政府本於權責卓處，目前已會同主管機關辦理會勘，部分案件新北市政府辦理中。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2026/4/23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涉及水土保持法違規之案件，由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及坪林區公所查報，再由新北市政府農業局依水土保持法相關規定辦理。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2026/5/4	
污染控制	其他	高速公路污染控制	北宜高速公路於路權範圍內已發包專業廠商執行清潔維護作業，高公局頭城工務段亦每日派員巡視，期使道路污染降至最低。	高速公路局	2026/4/16
		教育宣導	於114年6月及12月辦理新北好茶活動共計8天，合計約22,000人次參與，透過活動向在地居民及遊客推廣低碳茶鄉一日遊，希望在經濟與遊憩活動中取得平衡，降低遊憩可能帶來之環境污染機率。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增設公共廁所	擬於北勢溪自行車道終點增設公廁一座，目前規劃設計中。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巡查及環保稽查	115年度至3月底舉發翡翠水庫蓄水範圍內違反水利法案件共計1件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2026/4/15
			115年度開始至3月底止，累計查報6件，均已依相關規定查報新北市政府本於權責卓處，目前已會同主管機關辦理會勘，部分案件新北市政府辦理中。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2026/4/23
			本局114年度稽查坪林露營區共46家次，本局115年截至3月底無新增稽查之坪林露營區家次，自101年1月至115年3月底止共稽查738家次，皆未查獲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交通	交通管制及疏導	石碇交流道： (一) 國道5號石碇交流道，每逢假日或連續假期經常壅入大量車流，為避免上國道車流爭道發生危險及造成平面周邊交通癱瘓，本分局楓子林派出所假日針對國道5號車流有回堵且平面往國道方向上國道車流快速增加時，即電話請高速公路管理局坪林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店分局	2026/4/16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p>交通行控中心協助於石碇交流道預置交通錐，將往國道及平面車流分流，避免周邊道路被等候上國道車流癱瘓。</p> <p>(二) 另往國道方向沿線車流量增大，本分局會適時沿線路況查報，協調坪林交控中心放寬上匝道秒數，以加速紓解沿線車流。</p> <p>(三) 本分局有關假日及連續假期相關交管措施，利用警察廣播電台及 I-Police 推播，提醒用路人提前改道，以維交通順暢。</p> <p>坪林交流道：</p> <p>1. 國道5號坪林交流道，每逢周日或連續假期最後一日下午16時起，大量台9線宜蘭往新店方向車流會經由坪林交流道返回新店或臺北，因假日國道5號匝道儀控秒數較短，等候上國道5號車流經常回堵至國中路上約1-2公里。</p> <p>2. 國道5號往臺北方向車流壅塞時，本分局會協調坪林交控中心放寬上匝道秒數，以加速紓解沿線車流，並通知景美工務段於2處宜蘭往臺北方向大型 CMS 看板（北宜公路56.5公里及北宜公路38.2公里），提醒用路人改走台9線返回臺北，不要再進入國道5號坪林交流道。另也會將相關訊息，利用警察廣播電台及 I-Police 推播，提醒用路人提前改道，以維交通順暢。</p>		
交通	管制措施	坪林專用道自開放通行後，已完成動線引導(北上聯絡道主要動線移往水德路，經坪林拱橋右轉聯絡道)；以目前交通情形，尚毋需進行管制，未來如有相關交通措施再行宣導。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2026/4/15
	增設停車場或停車位	坪林市區現況路邊設有57格小型車位及2格大型車位，3處路外停車場共提供190格小型車位，本局於112年4月於國中路及北宜路再增設60格小型車位，市區周邊總計307格小型車位及2格大型車位，可符合地區需求。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2026/4/15
		市府依地方需求正評估興闢停車場。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交通	車行分流	坪林專用道自開放通行後，已完成分流規劃(上下匝道車流引導往商圈及茶業博物館兩個方向)，以目前交通情形，尚毋需進行分流，未來如有相關交通措施再行宣導。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2026/4/15
廢棄物	定期路面清掃及環境維護	1.本局已委託坪林區公所代為辦理除草作業，該計畫115年執行經費為942萬3,495元。 2.本局坪林區清潔隊每日均派員清掃維護坪林區市區道路(週三、週日以撿拾垃圾方式維護)。 3.已督導各權責單位清潔維護。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景美工務段年度養護合約廠商，每周3次派員巡視並清理路面垃圾及傾倒樹木。	公路局	2026/4/16
		有關特定區環境維護作業持續執行中，並依據巡查經驗建立熱點區域加強巡查。其中委託新北市政府環保局及烏來區公所代辦部分，針對特定區內重點地區加強一般廢棄物清除工作。本分署另案執行加強環境維護案部分，加強巡查轄區內及河道旁廢棄物案件，並定期彙整函送主管機關環保局及土地管理者辦理。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2026/4/23
廢棄物	廢棄物貯存設施	坪林區公所已依實際需要增設垃圾桶其收集之垃圾併入一般廢棄物送往新店焚化廠處理。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清運人力及機具	截至115年3月底止，本局坪林區清潔隊環境清潔人力計43人；機具含垃圾車6部、資收車12部、鏟裝機3部及公務稽巡車(含電動汽車)2部，機車2部，計25部。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垃圾收運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執行，並配合本市垃圾費隨袋徵收、垃圾不落地及資源回收政策辦理。坪林區共有5條收運路線，將由坪林區清潔隊持續辦理收運作業。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廢棄物	教育宣導	坪林區清潔隊及坪林區公所配合各里水資源宣導活動、茶節活動等辦理教育宣導，115年1月~115年3月共辦理1場。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清潔維護計劃	坪林區清潔隊進行全區公共區域之清潔維護，定時清掃主要街道及針對登山步道進行除草，115年1月~115年3月除草長度772公里。另統計115年1月~115年3月清溝長度為26公里。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生態維護	禁漁管制	依新北市政府111年12月28日新北府農林字第11124931631號公告，新北市坪林區除北勢溪主流、鱸魚堀溪主流與姑婆寮溪開放垂釣禁止其它採捕方式外，其餘溪段嚴禁以任何方式採捕水產動植物。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2026/5/4
		110年1月至115年3月底，裁罰1件、勸導18件、通報17件到場未見行為人。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野生動物保育	一、109年至114年坪林區野生動物救援案，共通報142件，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共2件。 二、114年坪林區野生動物救援案，共通報13件，無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 三、115年坪林區野生動物救援案，統計至1月底共通報0件。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尚未更新
景觀遊憩	景觀美質保護	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景美工務段年度綠美化廠商，皆有定期維護由本段種植之灌木植栽。 兩側綠帶的植栽計畫以配合當地的原生植栽為主要原則，避免干擾原有的生態景觀。	公路局	2026/4/16
景觀		兩側綠帶植栽計畫以配合當地的原生植栽為主要原則，避免干擾原有的生態景觀。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遊憩	遊憩環境保護		加強巡檢維護環境清潔。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僅針對坪林既有登山步道局部修繕，無開發新的景觀遊憩區域。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2026/4/17
露營區處置要點	露營區污水及廢棄物收集	廢棄物處理	1.坪林區公所已依實際需要增設垃圾桶其收集之垃圾併入一般廢棄物送往新店焚化廠處理。 2.有關露營區之廢棄物處理係屬家戶垃圾，由本局坪林區清潔隊依法處理。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禁止任何水體之活動污染	污水收集處理	1.北勢溪目前計列管41處露營區，其中31處已納入污水處理系統或已設置污水處理設施或化糞池，其餘10處已無營運或無露營情形，後續將持續進行巡查。 2.另112年監督委員至大溪地露營區現場勘查時發現商家增設廁所及盥洗室，已請商家針對增設之廁所及盥洗室於未配合增設污水處理設施前應先停用，並配合改使用污水管線有接入本分署所設置淨化槽處理之廁所及盥洗室， 本分署目前暫無新增污水處理設施。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2026/4/27
		坪林水源特定區	依相關規定配合查報及勸導。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2026/3/31
	禁止任何水體之活動污染	臺北水源特定區坪林區範圍	本局114年度稽查坪林露營區共46家次，本局115年截至3月底無新增稽查之坪林露營區家次 ，自101年1月至 115年3月底 止共稽查738家次，皆未查獲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2026/4/16
露營區	禁止任何水體之活動污染	臺北水源特定區坪林區範圍	依113年10月9日「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4,000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第81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會議及113年11月4日執行監督委員會第73次會議:「...對於露營場管理本局基於『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2026/4/23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更新日)
處 置 要 點		<p>組織條例』負有巡防查報(修正查報、取締字眼)之權責，若發現違規情事亦會檢具相關資料函送新北市政府本於權責卓處。」，本分署組改後辦事細則已修正為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涉及有礙水源水質水量保護行為之「巡防查報」，「無取締」職權部分；最初的組織條例在民國92年設立，係自委員會時期的查報取締職責，但從委員會改成單一機關，組織調整並無全數沿用，後因民國100年行政法施行後，本分署無主管法規可授權「取締」之權責，故無法開罰，本分署會執行「巡防查報」之行政協助，但如有違反水土保持法、水污染法、廢棄物清理法等情事，就會通報權責單位處理。另本分署除內政部指定本分署為臺北水源特定區範圍建築主管機關外，其餘業務本分署均非主管機關，本分署亦非新北市露營場地管理作業要點之土地有特定主管機關。</p>		
	臺北水源特定區坪林區範圍	<p>露營區處置部分，本局業於115年2月5日會同有關局處辦理「本府違法露營場管理與合法化進度檢討暨露營場申請案檢附文件及審查項目修訂」會議，後續將就涉及建管部分，移請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涉及土管與水土保持部分，移請本府城鄉發展局及農業局，按該管規定權責辦理，尚無更新進度提報。</p>	新北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2026/4/16